

股票代碼：3323

Celxpert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

年報

ANNUAL REPORT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一、發言人

姓名：趙興國
職稱：行政部資深經理
聯絡電話：(03)489-9054 分機 1200
電子郵件：investor@celxpert.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專興
職稱：財會處處長
聯絡電話：(03)489-9054 分機 1132
電子郵件：investor@celxpert.com.tw

二、總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工五路 128 號

電話：(03)489-9054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顏幸福會計師、郭冠纓會計師
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不適用
查詢資訊方式：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49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情形	5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5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53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	6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0
伍、營運概況	61
一、業務內容	6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4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8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	8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4
一、財務狀況	184
二、財務績效	185
三、現金流量	18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9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4
玖、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19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蒞臨參加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

茲將107年度營業結果及108年度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107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筆記型電池模組在舊有客戶的新機種量產下營收大幅成長，因此107年度3C產品出貨量較106年度持續成長，成為公司營收成長主要來源。
- (2)電動工具機電池組在原有機種及新機種陸續出貨挹注下，107年度營收與獲利都相較106年有不錯的成長。
- (3)網通類電池模組IP-camera原有機種及新機種陸續出貨挹注下，都不錯的成長。
- (4)新產品為公司成長主軸，107年電動工具持續穩定成長，未來加強電動載具，儲能應用等產品線，保持整體銷售持續上升。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7年度未公告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分析

107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93.77億元，較106年度新台幣75.29億元，增加24.55%；107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0,653萬元，較106年度19,444萬元，增加新台幣1,209萬元，107年度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2.39元。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和成果：

年度	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5年	141,106	1. 軟包電池緊固與模組化結構 2. 電極鐳射焊接技術 3. 電池組溫時管理演算技術 4. 多電池組自動 ID 定位技術 5. 24V 250Wh 電動滑板車防水電池組 6. 214V 6.4KWh 儲能防水電池組 7. 518V 10KWh 儲能防水電池組 8. 48V 2KWH(併聯擴充型)儲能電池組
106年	176,039	1. 監控溫時差 2. 序列開機 3. 被動並聯管理

		4. Qmax 預估 5. 電池平衡 6. 搖晃開關 7. 主動式並聯法 (有通訊、無通訊)
107年	200,336	1. 48V 2.4KWH 儲能電池(通過 UL1973、IEC62619 安規認證) 2. 24V 1.3 KWH 太陽能路燈電池 3. 36V、48V 0.5KWH 越量機車電池 4. 主動式並聯管理 5. 並聯管理_戴維寧和節點法 6. 利用電壓檢測確認串並位置 7. 溫控管理_靈活放電管理 8. CAN To RS485 通訊介面卡

二、108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展望108年，加百裕團隊仍持續配合現有客戶群進行各項產品應用開發外，亦積極拓展電動工具機與載具及儲能應用等其他領域之電池組產品。108年度經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一) 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政策

- 1、加強現有客戶服務外，爭取產品多樣化，以提高非3C產品組合項目，增加利基型產品比重。
- 2、持續投入新技術、新產品的研發，與拓展新客戶。
- 3、提高自動化製程強度與產能效率，以降低人力需求和缺工的衝擊。
- 4、強化存貨、品質控管，加強與開發供應商之合作關係，確保成本效益管理。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回顧107年以來，全球電子終端產品需求漸趨飽和，加上中美貿易戰持續延燒，為市場帶來一連串的不確定性。智慧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等產品出貨量呈現趨緩的態勢。

在新的一年將陸續增加網通類產品應用開發，以其連結上智慧家庭及物聯網產業；另延續高毛利之電動工具與高功率電池組之產品市場耕耘，擴展新客戶開發，增加儲能電池組應用開發，進而能提高此部分電池組比重。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一) 積極開發新應用領域產品與新客戶，擴展營業規模與獲利能力。
- (二) 提高既有客戶採購比重：以公司研發、製程能力、配合度及彈性，取得客戶信賴，繼而提高對本公司下單比重。

(三) 加強自動化生產線和治具設計，提升生產效率和效能。

(四) 配合綠能產業發展趨勢，開發與應用其相關產品。

(五) 加強動力電池及儲能應用系統研發。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大陸同業技術能力提升，競爭壓力大。

(二) 筆記型電腦和平板電腦市場需求不振和價格下滑。

(三) 大陸直接人工流動率高、成本持續快速上升。

(四) 雲端、物聯網產業預計將帶來商機。

(五) 環保意識抬頭，綠能產業需求與銷售量提升。

董事長 黃世明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11 月 20 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桃園縣龍潭鄉工五路 128 號

電話：(03)489-9054

傳真：(03)489-7320

工廠：桃園縣龍潭鄉工五路 128 號

電話：(03)489-9054

傳真：(03)489-7320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6 年 11 月 投資創立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 13,587 仟元，實收資本額 13,587 仟元。

民國 87 年 5 月 正式取得營利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

民國 88 年 1 月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27,912 仟元。登記資本額 52,550 仟元，實收資本額 41,499 仟元。

民國 89 年 3 月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11,051 仟元。登記資本額 52,550 仟元，實收資本額 52,550 仟元。

民國 89 年 7 月 全面導入 WorkFlowERP、Notes 等 e 化管理流程。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25,536 仟元。登記資本額 13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78,086 仟元。

9 月 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對外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Celxpert Holdings Ltd. (BVI) 以美金壹佰伍拾萬元及機器設備作價美金肆拾萬元整，均作為股本，間接對大陸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投資，從事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及電話用器具之產銷業務。

12 月 核准晉升為保稅工廠。

民國 90 年 2 月 承租大陸昆山高科技園區約 50 畝土地使用權 50 年。

9 月 取得 UL, CE, TUV 工廠認證。

10 月 自行研發設計電池組，並開始量產出貨予仁寶電腦。

12 月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4,626 仟元。登記資本額 13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82,712 仟元。

民國 91 年 2 月 擴建生產線為 11 條，以提高產品效能，因應客戶訂單。

3 月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22,289 仟元。登記資本額 13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105,000 仟元。

5 月 大陸昆山高科技園興建完成 1500 坪廠房。

民國 92 年 1 月 取得 BVQi、ISO9001 之 2000 年版證書。

4 月 取得 Nemko 工廠認證證書。

6 月 股東會決議現金增資 95,000 仟元。登記資本額 2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 200,000 仟元。

8 月 證期會核准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93 年 4 月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正式量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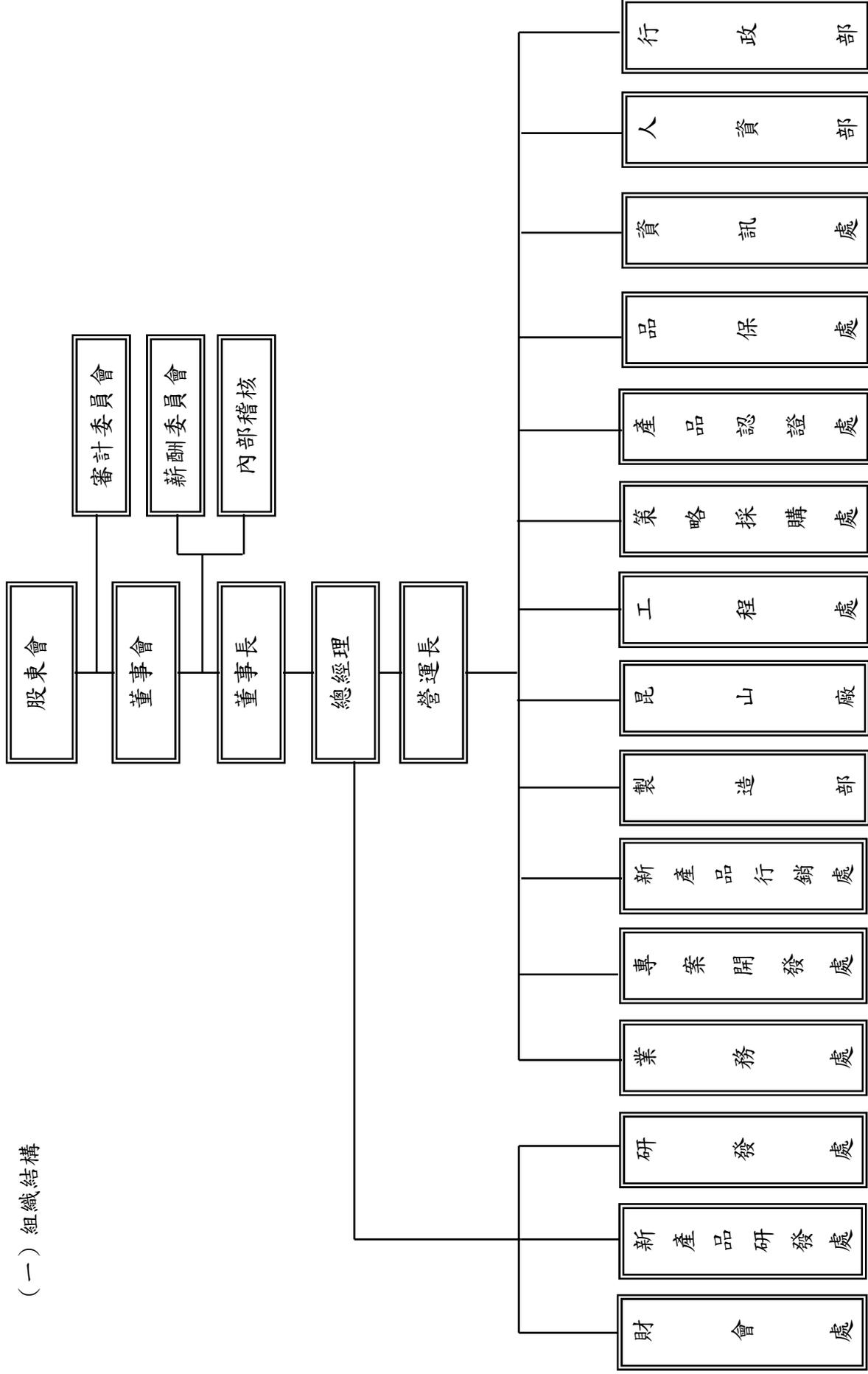
- 5月 股東會通過申請興櫃掛牌。
- 6月 興櫃掛牌交易。
- 7月 辦理 92 年度盈餘、員工及股東紅利轉增資，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56,036 仟元。
購入工五路土地約 850 坪，備供未來建廠所需。
- 8月 辦理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96,036 仟元。
- 9月 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對外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Celxpert Holdings Ltd. (BVI) 以美金二百萬元，作為股本，間接對大陸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投資。
- 民國 94 年 9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84,341 仟元，實收資本額 380,377 仟元。
- 民國 95 年 3月 辦理現金增資 49,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29,377 仟元。
- 6月 工五路新建廠房興建完成。
- 10月 盈餘轉增資 97,749 仟元，實收資本額 527,126 仟元。
- 民國 96 年 5月 奉主管機關核備股票上櫃買賣。
- 6月 股票正式上櫃買賣。
- 7月 辦理現金增資面額 10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627,125 仟元。
- 8月 盈餘轉增資 115,559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742,685 仟元。
- 民國 97 年 5月 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0 億元整。
- 8月 經濟部核准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案之投資架構，改為對外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Celxpert Holdings LTD.，再轉投資香港 Celxpert Energy(H. K.) Limited，暨間接投資大陸地區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 8月 盈餘轉增資 103,868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846,553 仟元。
- 9月 SAP 系統專案導入。
- 12月 通過 CG6004 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 民國 98 年 4月 SAP 系統全面上線。
- 7月 盈餘轉增資 50,48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897,033 仟元。
- 10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1,981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09,014 仟元。
- 11月 投審會核准透過間接投資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之加百裕(昆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9,000 仟元。
- 民國 99 年 1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44,127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53,141 仟元。
- 4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5,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78,141 仟元。
- 7月 投審會核准透過間接增資中國大陸江蘇省昆山市之加百裕(昆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預計增資金額為美金 9,000 仟元。
- 7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415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79,556 仟元。
- 8月 盈餘轉增資 48,136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27,692 仟元。
- 10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45,857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 1,073,548 仟元。
- 民國 100 年 1 月 經濟部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1,381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84,929 仟元。
- 4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5,42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79,509 仟元。
- 民國 100 年 9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1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69,509 仟元。
- 民國 100 年 11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1,019,509 仟元。
- 民國 101 年 3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29,61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89,899 仟元。
- 民國 101 年 9 月 投審會核准撤銷透過間接投資大陸地區之加百裕(昆山)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清算股本為美金 9,000 仟元。
- 民國 102 年 5 月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下市。
- 民國 103 年 9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49,899 仟元。
- 民國 104 年 11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46,9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902,999 仟元。
- 民國 105 年 7 月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下市。
- 8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35,00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867,999 仟元。
- 民國 106 年 11 月 董事會通過投資印尼 US\$1,215 仟元。
- 民國 107 年 3 月 印尼子公司於 Subang 工廠舉辦量產前開幕典禮。
- 民國 108 年 3 月 經濟部核准註銷庫藏股份 10,970 仟元，實收資本總額為 857,029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 要 執 掌
總經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總經理承董事長之命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督導本公司各部門業務運作。 2. 掌理公司營運目標及營運績效之評核。
內部稽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內控內稽制度建立、修訂及檢核。 2. 對各部門執行稽核及追蹤改善與公司自評作業之執行推動。
業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定產品年度銷售及毛利目標。 2. 掌握市場、競爭者及市場情報蒐集、檢討銷售營業成果。 3. 擬定機種之最佳售價、成本、利潤。 4. 負責產品量產後至 EOL 間之問題追蹤。 5. 管理報價資訊及協調售後服務。 6. 維持客戶滿意。 7. 掌握庫存及 A/R 數字，降低風險減少虧損。 8. 訂單及出貨管理。
專案開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專案設計檢討與協調(廠內端與客戶端)。 2. 各階段樣品試作規劃與安排；產品安規時程管控；試作檢討改善。 3. 技術移轉程序的確認與追蹤。 4. 召集廠內專案會議；專案進度，問題檢討追蹤與協調事項。 5. 新產品開發階段工程變更管控；試作品質問題協調 / 處理。 6. 負責 ODM/OEM 新專案開發管理(Pre-EP、EP、SP、PP till 首批量產)，並且完成量產後，來自客戶設變要求的 ECR 導入。 7. 成立專案小組，負責專案開發時程規劃與各階段專案時程管控。 8. 負責產品開發案評估和成本會議召開。
產品認證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電池安規評估、申請與取證作業。 2. 產品安規項目費用評估與申報。 3. 協助客戶處理安規事務與問題回應。 4. 實驗室設備能量及測試能力評估。 5. 廠內安規測試執行。 6. 新電芯廠開發評估。 7. 動力電芯規格評估與認證。 8. 電芯檢驗規範建立與維護。 9. 電芯反向工程與結構分析。 10. 統籌 UL, ETL 與 TISI 工廠檢查。 11. HSF 推動小組組織圖與權責。
策略採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掌理採購計畫與執行作業。 2. 供應廠商之選擇與管理，擴展第二來源開發與搜尋。 3. 有效控制採購成本。 4. 有效掌控進貨交期。 5. 控管材料呆滯風險與去化機制
品保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質 / 環境 / HSPM(ISO 9001/14001/QC 080000) 系統面內部稽核之規劃以及系統的維護管理。 2. 參與新產品專案及開案會議。 3. RMA 返品數量整理及資料數據分析，Issue 回饋設計及製程改善。 4. 各項品質檢驗規範與程序文件之制訂及修訂。 5. UL2054 & 60950-1 認證與帳務執行。

部門	主 要 執 掌
	6. ISO 17025 實驗室證書維護及 ISO 文件表單撰 / 填寫。 7. 新電池芯技術調查與報告。 8. 電池芯認證測試 & 評鑑。
研發處	1. 負責新產品模具之設計、開發、驗證、製作。 2. 各項產品之樣品試作與改良事宜，並協助製作新產品客戶承認書。 3. 新產品之材料組合表及各項技術文件、客戶承認書之製作與發行。 4. 負責新產品電子線路之設計、開發、驗證、測試標準之製作。
工程處	1. ECN/ECR進度表單檢閱結案率。 2. RD SAP系統之追蹤工作日誌及未解決的議題。 3. 電簽品號 / BOM表建立與變更審核。 4. EP 配件、設備準備及樣品建置 5. 機器設備日常保養及管理。 6. 確保成品、半成品、搬運、儲存、包裝與交貨的安排。 7. 品質環境體系進行的相關工作配合。 8. 安排生產計畫及進度之掌控與管理並依據生產計畫，進行備料作業。 9. 原料、半成品及成品收發及材料儲存。
新產品事業處	1. 動力電池產品規劃。 2. 負責新產品電子線路之設計、開發、驗證、測試標準之製作。 3. 負責新產品之市場企劃、情報蒐集、彙整、分析、規劃。 4. 擬定行銷推廣策略，鎖定新產品目標市場。 5. 爭取關鍵客戶，開拓業務，並協助規劃公司未來營運計畫與發展方向。
財會處	1. 長短期資金之運用與調度。 2. 各項投資處理及財務制度建立。 3. 融資貸款作業及付款作業之執行。 4. 會計制度建立、推行及修訂。 5. 年度預算之彙總、控制及執行結果分析。 6. 審核各類原始憑證、編製管理性報表及稅務作業管理。 7. 股東會相關事項處理及股務作業。
資訊處	1. 負責制定公司各項資訊系統開發或導入計劃、教育訓練與維護等相關工作。 2. 系統客製化程式開發與維護之管理。 3. 辦公室自動化與通訊系統作業規劃。 4. 評估公司對於資訊科技的需求，並提出改善方案。 5. 建構電腦資訊系統，確保資料之安控，並進行損害修復。 6. 確保各部門之資訊設備順暢運作，分析工作流程，排定作業順序。 7. 負責 IT 部門相關工作事項 / 重大事項處理 / 異常處理。
行政部	1. 總務性庶務之管理。 2. 固定資產之管理與相關作業辦法擬定、修正。
人資部	1. 員工招募、保險、及薪資管理、人事教育訓練。 2. 各項人事管理辦法與獎懲制度之管理、設計及修訂。
昆山廠	1. 昆山廠生產計劃之執行及生產效率之提昇與管理。 2. 品質政策及目標之執行。 3. 存貨管理。 4. 服務在地客戶。

部門	主 要 執 掌
製造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產品之製造與管理、製程中不合格品管制與處理。 2. 確保成品、半成品、搬運、儲存、包裝與交貨的安排。 3. 生產進度、效率、不良率之督導。 4. 安排生產計畫、生產進度之掌控與管理。 5. 存貨入出庫、包裝、出貨及盤點作業。 6. 不良品及報廢品之處理。 7. 海關年度盤點，報廢流程。 8. 處理保稅工廠保稅帳務管理。 9. 制訂 HSF 推動小組組織圖與權責。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08年4月14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世明	男	107.06.14	3年	86.11	4,849,194	5.59%	4,894,194	5.66%	0	0%	0	0%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敦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仁寶電腦(股)公司工程經理、採購經理及業務副處長	本公司總經理 Celxpert Holdings Ltd. (BVI) 董事長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Director Celxpert Energy (H.K.) Ltd. 董事長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td. (BVI) 董事長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永財	男	107.06.14	3年	86.11	1,334,484	1.54%	1,334,484	1.56%	0	0%	0	0%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瑞信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渣打銀行、荷蘭銀行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1) 法人代表人：黃鈴茹	不適用	107.06.14	3年	107.06.14	1,681,000	1.94%	2,467,000	2.88%	0	0%	0	0%	輔仁大學織品系 天地福廣告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建廷(註2)	男	107.06.14	3年	104.06.24	747,000	0.86%	747,000	0.87%	0	0%	0	0%	台灣大學商研所 聯創投資資深副總	竺科電子監察人 泓瀚科技監察人 士宜生技監察人 星友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渭宏	男	107.06.14	3年	95.02.22	0	0%	0	0%	0	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碩士 高輔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高輔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高輔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科技大學工業管理系兼任講師 亞洲電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必佳(註3)	女	107.06.14	3年	107.06.14	0	0%	0	0%	0	0%	0	0%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 MBA 誠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稅務部經理 美國國際集團(AIG)台灣區內部稽核	誠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震岩(註3)	男	107.06.14	3年	107.06.14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所專任教授 中原大學全球台商研究中心主任 第一銀行董事 陸委會大陸台商經貿網計畫主持人 中原大學商學院副院長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所專任教授 中原大學全球台商研究中心主任	無	無	無

註1: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107.06.14股東常會新當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黃鈴茹。

註2:陳建廷為107.06.14股東常會新當選之董事，104.06.24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3:林必佳、林震岩為107.06.14股東常會新當選之獨立董事。

註4:本公司已於107.06.14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二)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啟松(20%)、周意純(20%)、婁秀珍(15%)、許仲奎(13%)、廖秀美(10%)、黃正群(10%)、黃正園(5%)、鍾淑惠(5%)、黃鈴茹(2%)

(三)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四)董事及監察人所具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small>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律、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small>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司獨立發行人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世明		✓								✓	✓	✓	✓	✓	0
陳永財		✓								✓	✓	✓	✓	✓	0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鈴茹(註2)		✓								✓	✓	✓	✓	✓	0
陳建廷(註3)		✓								✓	✓	✓	✓	✓	0
林渭宏	✓	✓								✓	✓	✓	✓	✓	0
林必佳(註4)	✓	✓								✓	✓	✓	✓	✓	0
林震岩(註4)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黃鈴茹。

註 3：陳建廷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董事，104.06.24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4：林必佳、林震岩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獨立董事。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 年 4 月 14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世明	男	104.03.12	4,849,194	5.66%	0	0.00%	0	0.00%	敦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仁寶電腦(股)公司工程經理、 採購經理及業務副處長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Celxpert Holdings Ltd. (BVI) 董事長 PT.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Director Celxpert Energy (H.K.) Ltd. 董事長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td. (BVI) 董事長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營運長	中華民國	林志誠 (註3)	男	108.03.15	0	0.00%	0	0.00%	0	0.00%	光寶科 BU Enclosure 廣州廠廠長 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管理學院 EMBA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耀清	男	96.03.26	19,467	0.02%	417	0.00%	0	0.00%	加百裕工業(股)公司研發處長 新普科技工程部經理 健行工專電子科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敬德	男	101.08.20	12,935	0.02%	1,403	0.00%	0	0.00%	敦吉科技公司副理 東南工專電子科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成泰 (註1)	男	97.07.01	1,000	0.00%	0	0.00%	0	0.00%	啟晴企業 致勝科技 光武工專電子科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鄭國良 (註2)	男	107.11.08	0	0.00%	0	0.00%	0	0.00%	珠海光宇電池 Pack BU Head 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專興	男	106.11.02	0	0.00%	0	0.00%	0	0.00%	華亞科技(股)公司部經理 友銓電子(股)財務經理 東吳大學會計系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107.09.07 辭職。

註 2：107.09.07 到任，107.11.08 董事會追任。

註 3：107.11.01 到任，108.03.15 董事會追任。

註 5：陳建廷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董事，104.06.24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6：林必佳、林震岩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獨立董事。
 註 7：依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報稅後淨利及合併財報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207,020 仟元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含獨立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H)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I) 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黃世明 陳永財 陳建廷(註 5) 云辰投資有限公司(註 2)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李易諭(註 4) 姚威尹(註 4) 林渭宏 林必佳(註 6) 林震岩(註 6)	黃世明 陳永財 陳建廷(註 5) 云辰投資有限公司(註 2)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李易諭(註 4) 姚威尹(註 4) 林渭宏 林必佳(註 6) 林震岩(註 6)	陳永財 陳建廷(註 5) 云辰投資有限公司(註 2)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李易諭(註 4) 姚威尹(註 4) 林渭宏 林必佳(註 6) 林震岩(註 6)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0	0	黃世明 0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0	0	0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0	0	0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總計	10 人	10 人	10 人

註 2：云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胡湘麒，已於 107.06.14 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註 3：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鈴茹，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

註 4：姚威尹、李易諭，已於 107.06.14 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註 5：陳建廷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改選新當選之董事，104.06.24 初次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6：林必佳、林震岩為 107.06.14 股東常會新當選之獨立董事。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2)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3)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註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宗賢	0	0	1,584	1,584	18	18	0.77%	0.77%	無
監察人	蔡志瑋									
監察人	陳建廷									

註1：本公司107年度董事酬勞為5,625仟元，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2：監察人林宗賢、蔡志瑋及陳建廷，已於107.06.14成立審計委員會後卸任。陳建廷為107.06.14股東常會改選新當選之董事。

註3：依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報稅後淨利及合併財報歸屬於母公司淨利207,020仟元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林宗賢、蔡志瑋、陳建廷	林宗賢、蔡志瑋、陳建廷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3人	3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3)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註3)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世明																			
營運長	林志誠(註2)	5,905	8,699	402	402	1,004	1,400	1,020	0	1,020	0	0	4.02%	5.57%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陳耀清																			
副總經理	陳敬德																			
副總經理	游棟華																			

註1：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依章程估列為22,228仟元，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2：107.11.01到任，108.03.15董事會退任。

註3：依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稅後淨利及合併財務報歸屬於母公司淨利207,020仟元計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2,000,000元	本公司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黃世明、林志誠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陳耀清、陳敬德、游棟華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100,000,000元以上	0
總計	5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經理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4)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5)
經理人	總經理	黃世明	0	1,104	1,104	0.53%
	營運長(註1)	林志誠				
	副總經理	陳耀清				
	副總經理	陳敬德				
	協理(註2)	李成泰				
	協理(註3)	鄭國良				
	處長(財務暨會計 主管)	陳專興				

註1:107.11.01到任,108.03.15董事會追任。

註2:107.09.07辭職解任。

註3:107.09.07到任,107.11.08董事會追任。

註4:本公司107年度員工酬勞依章程估列為22,228仟元,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5:本公司107年度稅後盈餘為207,020仟元。

5、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 (1)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不適用。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不適用。
-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仟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不適用。

6、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 A.107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107年 本公司 酬金	佔107年 稅後純益 比例	107年 合併報表所有 公司酬金	佔107年稅 後純益比例
董事(含獨董)	4,886	2.36%	7,690	3.71%
監察人	1,602	0.77%	1,602	0.77%
總經理及副總	8,331	4.02%	11,521	5.57%

*本公司107年個體財報稅後純益207,020仟元

B.106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別	106 年 本公司 酬金	佔 106 年 稅後純益 比例	106 年 合併報表所有 公司酬金	佔 106 年 稅後純益 比例
董事(含獨董)	3,183	1.64%	5,947	3.06%
監察人	751	0.39%	751	0.39%
總經理及副總	7,212	3.71%	10,398	5.35%

*本公司 106 年個體財報稅後純益 194,501 仟元

(2)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 本公司董事酬勞已明訂於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年度總決算若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事酬勞至多 3%，做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

董事酬金部分本公司董事僅領取車馬費之固定酬金。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則依本公司之「薪資管理辦法」及「福利給與作業辦法」之作為評核之依循，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標準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B. 依公司章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經營績效之優劣，影響酬金之多寡。

C. 本公司給付酬金除依據公司章程及內部規定外，並依當年度之經營績效及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另參考同業給付水準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黃世明	6	0	100.00%	107.0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陳永財	6	0	100.00%	107.0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云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胡湘麒	1	0	50.00%	107.06.14 改選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姚威尹	1	0	50.00%	107.06.14 改選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康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鈴茹	3	0	75.00%	107.0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事	陳建廷	3	0	75.00%	107.0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李易諭	2	0	100.00%	107.06.14 改選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林渭宏	6	0	100.00%	107.0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獨立董事	林必佳	4	0	100.00%	107.0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林震岩	4	0	100.00%	107.0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詳見本年報第 22 頁，「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11.08 董事會討論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數額案，本公司董事長兼任本公司總經理，本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故迴避不參與討論與表決。

董事會決議結果：其餘出席董事不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為加強董事會職能，除已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外，另於 107.06.14 自願設置審計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2)本公司為提昇良好之公司治理，董事會於 108.03.15 自願聘任公司治理主管，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3)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加強公司治理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使公司治評鑑獲得良好評等。

註：實際出(列)席率係以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

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及誠信度。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審議的事項包含

- (1) 審閱財務報告
-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3) 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之考核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渭宏	2	0	100.00%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107.06.14 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林必佳	2	0	100.00%	107.06.14 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林震岩	2	0	100.00%	107.06.14 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詳見本年報第 22 頁，「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本公司稽核主管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07/03/08	1. 106 年第 4 季稽核業務報告 2. 意見信箱處理報告
107/05/03	1. 107 年第 1 季稽核業務報告 2. 意見信箱處理報告
107/08/10	1. 107 年第 2 季稽核業務報告 2. 意見信箱處理報告
107/11/08	1. 107 年第 3 季稽核業務報告 2. 意見信箱處理報告
108/03/15	1. 107 年第 4 季稽核業務報告 2. 意見信箱處理報告

(2)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摘錄如下表：

日期	溝通重點
107/03/08	1. 會計師就106年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108/03/15	1. 會計師就107年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或決議結果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3 所列事項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第七屆 第12次 107.03.08	本公司106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尚未成立 審計委員 會，故不 適用
	本公司106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討論案		
	本公司106年度營運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承認案		
	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本公司107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和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V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V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V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訂並更名為「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選舉暨受理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提名人選案。		
	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V	
	本公司經濟部公司章保管人變更案		
	本公司107年度營運計畫案		
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新增、續約暨背書保證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屆 第13次 107.05.03	審查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尚未成立 審計委員 會，故不 適用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新訂案	V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會計制度」修訂案		

	本公司「福利給與作業辦法」修訂案		
	本公司「董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修訂並更名為「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案		
	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程序」修訂案	V	
	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暨背書保證案	V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屆 第3次 107.08.10	本公司107年第2季財務報告案		V
	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會議案，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無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屆 第4次 107.11.08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案。	V	V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旭發能源有限公司。	V	V
	擬訂本公司民國108年度稽核計劃。	V	V
	本公司「福利給與作業辦法」修訂案。		
	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討論案。	V	V
	本公司重要營運主管異動案。		
	擬執行買回本公司股份並辦理註銷討論案		
	匯豐銀行授信額度項目新增案。		
	補充說明台北富邦銀行額度續約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會議案，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無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八屆 第5次 108.03.15	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V
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V	V
本公司新產品研發處協理鄭國良108年績效指標薪酬討論案。			
本公司營運長林志誠任用案與108年績效指標薪酬討論案。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聘任案。			
本公司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討論案。			
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承認案。			V
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V
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和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浙江案。	V	V
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長春案。	V	V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V	V
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增訂案。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案。		
本公司擬為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V	V
永豐銀行授信額度調整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董事會議案，獨立董事對於重大議案之意見：無		
董事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本公司於 107.06.14 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責。

107.06.14 前董事會開會次數 2 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林宗賢	2	0	100.00%	107.06.14 成立審計委員會應出席次數 2 次
監察人	蔡志瑋	2	0	100.00%	107.06.14 成立審計委員會應出席次數 2 次
監察人	陳建廷	2	0	100.00%	107.06.14 成立審計委員會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暢通，如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其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內部稽核主管除定期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外，亦列席董事會對其稽核業務進行報告；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查核工作與監察人進行溝通，其與相關人員皆能隨時保持聯繫，互動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實際出(列)席率係以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本公司內部實際運作皆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	無。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投資人關係，以建立股東及公司間良性溝通之管道，截至目前尚能妥適處理股東建言，解答股東之疑議且無發現有糾紛產生。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可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的名單，確保經營權之穩定性。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關係企業的資產、財務會計皆為獨立作業，公司相關部門定期與不定期稽核具有控制權的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風險。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重視誠信經營，於內部管理制度設計上注重防弊，並經常向內部人宣導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規有關內部人規範的法令宣導，禁止內部人涉及內線交易行為。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持續推動有關董事會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定適當之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及遴選係依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規定，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1. 董事會成員目前共有七席，其中女性成員為二席，並有一席為獨立董事，女性成員佔全體董事成員28.57%；平均年齡37歲；男性成員71.43%；平均年齡58.2歲，全體董事成員平均年齡52.14歲。 2. 一般董事成員：具有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電機碩士、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研究所、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台灣大學EMBA碩士所組成。 3. 獨立董事成員：高輔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誠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及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所專任教授等。</p> <p>4. 董事成員各具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並自願成立審計委員會，其相關運作情形請詳年報第20頁。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營運需要訂定之。</p>	無。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p>(三) 本公司已於108年5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將於每年12月定期依本辦法檢討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效能。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六大面向：</p> <p>(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p> <p>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含括下列五大面向：</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p> <p>評估方式於每年年度結束時，由各執行單位收集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活動暨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資訊，分發填寫問卷並由執行單位統籌，針對評估指標之評分標準，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p> <p>本公司於已於108年5月通過辦法，預計108年年底開始實施董事會暨功能性委</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員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送交董事會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四) 本公司財會處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訂定相關評估項目，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最近一次評估結果已於108.05.10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經評估結果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顏幸福會計師及郭冠纓會計師，皆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註1)。請參閱年報第31頁。</p>	無。
四、上市櫃公司是否設置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已經108.03.15董事會決議通過，依規定提前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指定由本公司財會處陳專興處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陳專興處長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行法令等。並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之原則，於各董事要求之期限儘速辦理。使公司所有董事皆可取得公司治理主管之協助，獲得提供適當且適時之資訊，能夠在掌握有關資料的情況下作出決定，並履行其董事職責。</p> <p>108年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業務執行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案內容及議事程序之安排，會議召集及通知依法定期限內完成。 2. 協助並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之法規，董事會議案內容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 3. 向董事會成員提供及宣導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內容。 4. 董事會後覆核重要決議事項是否依規定發佈重大訊息，確保重訊內容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之權益。 <p>108年至年報刊印日為止進修情形： 尚在安排中。</p>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	V		<p>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且揭露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聯絡資訊。</p>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p>●客戶專區</p> <p>(一)關切議題</p> <p>(1)供應商環境評估</p> <p>(2)服務品質</p> <p>(3)產品責任法規遵循</p> <p>(4)反貪腐</p> <p>(二)聯絡窗口</p> <p>業務處副總 陳敬德 D_Chen@celxpert.com.tw 電話：(03)489-9054#1136</p> <p>新產品行銷處處長 黃靖容 Serena_Huang@celxpert.com.tw 電話：(03)489-9054#1675</p> <p>(三)回應方式</p> <p>(1)客戶滿意度調查</p> <p>(2)配合客戶產品、環境、責任等要求與查核並協助預防與持續改善。</p> <p>(3)例行性電話拜訪雙向溝通</p> <p>●股東專區</p> <p>(一)關切議題</p> <p>(1)營運績效</p> <p>(2)公司治理</p> <p>(3)資訊透明</p> <p>(二)聯絡窗口</p> <p>財會處處長 陳專興 investor@celxpert.com.tw 電話：(03)489-9054#1132</p> <p>(三)回應方式</p> <p>(1)重大訊息發佈</p> <p>(2)年度股東常會</p> <p>(3)設置股務及投資人關係窗口雙向溝通</p> <p>●供應商專區</p> <p>(一)關切議題</p> <p>(1)市場形象</p> <p>(2)環境面法規遵循</p> <p>(3)產品責任法規遵循</p> <p>(4)反貪腐</p> <p>(二)聯絡窗口</p> <p>策略採購處資深經理 黃秉文 BW_Huang@celxpert.com.tw 電話：(03)489-9054#1872</p> <p>(三)回應方式</p> <p>(1)供應商年度稽核</p> <p>(2)簽署環保承諾書</p> <p>(3)例行性電話拜訪雙向溝通</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員工專區</p> <p>(一)關切議題</p> <p>(1)薪資福利政策</p> <p>(2)績效考核</p> <p>(3)公司營運績效</p> <p>(4)勞資關係</p> <p>(5)企業形象</p> <p>(二)聯絡窗口</p> <p>人資部處長 黃廷彧 Robert_Huang@celxpert.com.tw 電話：(03)489-9054#1209</p> <p>(三)回應方式</p> <p>(1)公司內部網站公告</p> <p>(2)福委會資訊</p> <p>(3)定期勞資會議</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代理部為股務代辦機構。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並於網站上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且依規定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公司有專人負責資訊的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並於公司網頁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揭露相關人員之聯絡資訊。 網址： http://www.celxpert.com.tw/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和諧關係，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建立雙向溝通管道，並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權益。</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設有職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並推展各項福利措施。如：年度旅遊、員工福利保險、定期健康檢查及辦理各項教育訓練等。</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處理股東事務，亦設有發言人信箱及網站留言提供投資者順暢的溝通平台。</p> <p>(四)供應商關係：加百裕將打造客戶與供應商合作橋梁之核心價值—『信任』，透過供應商大會傳遞出來，期盼各供應商以共同的價值觀建立電池模組永續供應鏈，並與加百裕建立良好且長期之合作關係。</p> <p>(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順暢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可隨時給予建議及建言，詳細連絡資訊請參閱年報第28頁。</p> <p>(六)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及經營管理實務，並依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107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年報第42頁。</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訂有各項制度及規章，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維持良好關係，以期創造最大利潤。</p> <p>(九)本公司每年均向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62 1532 1294 1727"> <thead> <tr> <th>投保期間</th> <th>投保金額</th> <th>董事會報告日</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7.06.01~108.05.31</td> <td>USD500萬</td> <td>107.06.28</td> </tr> <tr> <td>106.06.01~107.05.31</td> <td>USD500萬</td> <td>106.05.04</td> </tr> </tbody> </table>	投保期間	投保金額	董事會報告日	107.06.01~108.05.31	USD500萬	107.06.28	106.06.01~107.05.31	USD500萬	106.05.04	無。
投保期間	投保金額	董事會報告日											
107.06.01~108.05.31	USD500萬	107.06.28											
106.06.01~107.05.31	USD500萬	106.05.04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近年來致力於公司治理形象的提昇，持續改善公司治理評鑑項目			<p>(一)本公司107年度評鑑結果落在全體上櫃公司前36%-50%，較106年度評鑑結果51%-65%，有顯著進步，未來仍持續針對尚未改善項目，逐一改善。</p> <p>(二)108年度將持續改善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二大面向。</p>										

註 1:民國 107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會計師姓名	顏幸福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學經歷	<p>學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學士 <p>專業服務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報表簽證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簽證申報 ● 申請公開發行及上市櫃案件之輔導 ● 海外募資服務 	
會計師姓名	郭冠纓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學經歷	<p>學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 <p>專業服務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財務報表簽證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簽證申報 ● 申請公開發行及上市櫃案件之輔導 ● 內部控制制度評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導入之輔導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是	是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是	是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評估結果：經評估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五)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林渭宏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林震岩	✓		✓	✓	✓	✓	✓	✓	✓	✓	✓	0	108/5/10 新任
其他	李易諭	✓		✓	✓	✓	✓	✓	✓	✓	✓	✓	0	108/4/19 辭任
其他	郭文遠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3：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6月28日至110年6月13日，107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林渭宏	4	0	100%	107/6/28 改選，連任
委員	林震岩	0	0	不適用	108/5/10 新任，應出席次數0次
委員	李易諭	4	0	100%	107/6/28 改選，連任；108/04/19 辭任
委員	賈景光	1	0	100%	107/3/30 辭任，應出席次數1次

委員	郭文遠	2	0	100%	107/6/28 改選新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 8 次 107.02.22	1.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建議案 2. 106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3. 本公司財會處副處長晉升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照案通過
第三屆第 9 次 107.04.23	1. 薪酬委員會相關辦法修訂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 1 次 107.07.24	1. 推舉林渭宏委員為本公司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 2. 本公司「福利與作業辦法」修訂案 3. 106 年度員工酬勞發放討論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 2 次 107.10.18	1. 本公司重要營運主管異動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報董事會照案通過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無。
		(一) 加百裕的企業願景： 成為守護地球環境，提供替代次世代能源的企業。並以此為目標，制訂以下經營理念： A. 誠信務實 與所有的客戶建立互信關係。 B. 品質保證 以確保最即時及最好的產品。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V</p> <p>V</p> <p>V</p>	<p>C. 創新卓越</p> <p>提供客戶最好的服務及支援本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企業態度，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本公司由行政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並已於於107年首次編製106年度「加百裕工業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發佈於本公司網站。</p> <p>(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HOME>關於加百裕>企業社會責任)，內容包含對客戶關係、供應鏈之管理、員工福利及權益、綠色環境及社會公益等，均有積極的參與及貢獻。</p> <p>(二)本公司定期透過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訓練及培育制度，宣導公司經營理念及未來發展願景等。並定期為董事安排公司治理及內部人相關法遵課程，希望透相關教育訓練將社會責任逐一落實。</p> <p>(三)本公司由行政部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政策，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p> <p>(四)本公司訂有「福利給與作業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獎懲管理辦法」及「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薪資報酬辦法。薪資報酬制度依據員工學經歷背景、專業知識技術、專業年資及個人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度再與公司經營績效結合。加百裕深信員工是公司的最大資產，故定期透過專業機構取得具公信力之薪酬水準調查，予與檢視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制度，希望本公司之薪酬制度具市場競爭力，期待透過具競爭力之薪酬條件延攬及保留優秀人才。</p>	<p>無。</p> <p>無。</p> <p>無。</p>
--	----------------------------	---	-------------------------------

		<p>員工主要獎酬包含</p> <p>(1)員工酬勞: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員工酬勞3%~12%。</p> <p>(2)年終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考核予以核發。</p> <p>(3)激勵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如EPS達到所定標準，則加發獎金。</p> <p>(4)年度調薪:每年參考市場薪酬調查，並依據市場薪資水準及公司營運績效調薪。107年10月薪酬委員會通過非經理人員工全面調薪3%。</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一)加百裕從環境友善出發，生產據點已通過取得 ISO 9001 & 14001 品質環境管理系統、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以及 IECQ QC080000 有害物質管理流程系統驗證，主動落實禁用有害物質，提升產品環保及維護企業綠色永續發展，為環境保護付出最具體的行動，並有效推行企業符合電子工業行為準則，進而積極推動『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於經濟、環境與社會的改善與平衡。</p>	無。
<p>(三)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二)加百裕為生產高品質電池模組產品，本著企業之經營理念來響應綠色環保運動，我們承諾並遵循下列環境政策為所有行動之準則並全力以赴：</p> <p>(1)環保至重： 遵守國家的環保法規及其它要求，增強全體員工的環保意識。</p> <p>(2)市場至先： 堅持持續改進環境績效，加強環境物質管制及污染預防，拓寬公司服務市場。</p> <p>(3)效益至上： 充分合理利用資源和能源，逐步實現節能減廢的環境目標，降低生產成本。</p> <p>(4)以人至本： 改善職工的工作生活環境，確保體系有效運行。</p> <p>以上之環境政策，本公司將持續對員工進行宣導與教育，使其了解並維持此政策為本公司環境管理之最高指導方針。</p>	無。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V</p>	<p>(三)自從京都議定書生效之後，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已成為重要的永續發展議題，而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已成為各國最重視的課題之一。本公司為因應氣候變遷及溫室氣體效應，響應保護地球減少碳排放量之要求持續進行：</p> <p>(1)節能減碳：本公司為響應保護地球減少碳排放量之要求，於2017年8月份全面將廠內日光照明燈具由傳統日光燈管更換為較省電且壽命較長的LED平板燈，目的在減少電力耗損及傳統燈管消耗後報廢處理對環境造成的影響，並達到降低碳排放量，也鼓勵公司同仁主動從日常生活中進行節能減碳動作，提倡環保意識從個人做起，隨手關燈關水關空調、多走樓梯少坐電梯、將主要耗能設備列為公司改善重點等，進而提升環保成效，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實現企業永續發展。</p> <p>(2)無紙化辦公 導入電子簽核系統EFGP，其相關文件、表單、簽呈無紙化，實現公司人員內部溝通電子化，同時建立加百裕Family網頁，廠內通知、公告等皆可由family網頁傳遞，達到減少紙張使用量。</p> <p>(3)綠色生產 加百裕根據HSF法規和客戶的要求，制定了【綠色產品管理規範】，期許公司內部及供應商能確實明瞭其規格及相關規定，確保無混入任何有害物質於產品之中，以提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並遵守相關法令，保護地球環境以及減輕對環境與生態系統之影響。</p>	<p>無。</p>
<p>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一)本公司依法建立各項人事規章制度，確保員工的勞動權益受到保障並善盡社會責任。為使每位同仁了解自身權益與政策，透過新人入職教育訓練介紹公司相關人權政策、員工手冊、工作規則、</p>	<p>無。</p>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及相關管理作業程序，明確宣示保護員工人權，包含法律要求、就業自由、人道待遇，禁止不當歧視與性騷擾，且進一步建立多元有效的溝通機制、健全薪資福利、訓練發展機會與課程選擇。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與申訴電話，員工有任何意見均可透過員工意見箱、申訴電話(分機1209)、電子信箱Robert_Huang@celxpert.com.tw，提出任何疑惑、委屈或期望，公司將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福利委員會，確保溝通管道暢通，並作出合理適切的答覆與處理。

無。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本公司提供完備的安全健康的環境是必要所需，因此本公司優於【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等法令，每年一次實施全體在職員工健康檢查，以保護同仁身心健康，預防職業病發生，並作為工作安排及作業環境改善之參考。基於員工關懷與照顧政策，本公司將員工健康檢查及健康管理列為重要工作項目之一，故健康檢查頻率與檢查項目等均遠優於法令規定。

無。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規定		加百裕公司規定	
年齡	健檢頻率	年齡	健檢頻率
年滿65歲	一年乙次	不分年齡	一年乙次
40歲以上 未滿65歲	三年乙次		
未滿40歲	五年乙次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

V

(四)本公司運用主管週會、勞資會議、部門會議及公司內部公告系統等方式進行勞資雙向溝通，以利員工能

無。

<p>動？</p> <p>(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適時了解公司營運狀況及公司政策佈達。</p> <p>(五)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專業職能及管理 能力，由人資單位建構系統化的培育制度。根據每位員工不同階段需求並以職位職能架構為基礎，進行各類別之教育訓練，以期透過生產、研發、行銷、管理等各領域所需的培訓，能使同仁均衡且持續的發展，並將所學習的內容直接應用於工作上。</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46 607 1246 987"> <thead> <tr> <th rowspan="2">體系別 階層別</th> <th colspan="6">公司內部</th> <th rowspan="2">(含個人進修) 公司外部</th> </tr> <tr> <th>專業訓練</th> <th>通識訓練</th> <th>管理訓練</th> <th>環安衛訓練</th> <th>品質訓練</th> <th>特殊作業訓練</th> </tr> </thead> <tbody> <tr> <td>高階主管</td> <td>人資行政研習班、資訊管理課程</td> <td>法之國際規範課程</td> <td>基礎中階主管訓練</td> <td>高階主管訓練</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流程改善相關課程</td> <td>實務學術研討會</td> </tr> <tr> <td>基層主管</td> <td>專案管理採購課程</td> <td>內部講師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特殊作業相關課程</td> <td>證照考取</td> </tr> <tr> <td>一般同仁</td> <td>內部講師課程</td> <td>內部講師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證照考取</td> </tr> <tr> <td>新進同仁</td> <td>內部講師課程</td> <td>內部講師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環安衛課程</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品質管理相關課程</td> <td>證照考取</td> </tr> </tbody> </table> <p>107年共開出224堂課程，總計訓練時數為2,113小時。加百裕視人才為企業成功的基石，因此各同仁在工作崗位上是否能發揮所長亦是公司推展教育訓練之目的，期望每位員工在工作中仍能不斷學習。</p>	體系別 階層別	公司內部						(含個人進修) 公司外部	專業訓練	通識訓練	管理訓練	環安衛訓練	品質訓練	特殊作業訓練	高階主管	人資行政研習班、資訊管理課程	法之國際規範課程	基礎中階主管訓練	高階主管訓練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流程改善相關課程	實務學術研討會	基層主管	專案管理採購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特殊作業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一般同仁	內部講師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新進同仁	內部講師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p>無。</p>
體系別 階層別	公司內部						(含個人進修) 公司外部																																										
	專業訓練	通識訓練	管理訓練	環安衛訓練	品質訓練	特殊作業訓練																																											
高階主管	人資行政研習班、資訊管理課程	法之國際規範課程	基礎中階主管訓練	高階主管訓練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流程改善相關課程	實務學術研討會																																										
基層主管	專案管理採購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特殊作業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一般同仁	內部講師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新進同仁	內部講師課程	內部講師課程	環安衛課程	環安衛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品質管理相關課程	證照考取																																										
<p>(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六)加百裕採購在〈EICC電子行業行為準則〉基礎上、遵守法律、本著誠信原則行事，遵守廉潔的最高標準、禁止任何形式的貪污敲詐勒索及挪用公款行為，杜絕採購過程中的腐敗、歧視和不公正的行為。申訴程序可透過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詳年報第28頁，進行溝通協調。</p>	<p>無。</p>																																														
<p>(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V</p>	<p>(七)本公司根據HSF法規，遵守客戶及國際相關環保法規要求，制定了【綠色產品管理規範】，所有產品均符合國際相關環保法規及客戶產品的環保要求，公司內部產品設計開發、採購與供應商共同遵守環保標準，並期望能減少對地球環境與人體之危害。</p>	<p>無。</p>																																														
<p>(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p>	<p>V</p>	<p>(八)是，公司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物料</p>	<p>無。</p>																																														

<p>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p> <p>(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V	<p>符合ROHS、Reach要求，未使用有害物質聲明，以達到環境保護政策。</p> <p>(九)本公司對主要供應商之契約，透過供應鏈的管理，將重視社會責任、勞動人權、環境保護且永續發展的理念推展至本公司主要供應商。若供應商對環境與社會之違害有顯著衝擊時，將先要求供應商提出說明，視狀況進行調查，並評估終止或解除契約之可能性。</p>	無。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V	<p>(一)公司網站已建置CSR專區，依實際運作適時揭露相關資訊。 (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HOME>關於加百裕>企業社會責任)</p>	無。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105年11月3日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HOME>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公司重要章則，相關運作皆依辦法遵循並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對於公益活動的關懷與耕耘，亦是公司永續經營策略之一環，長期以來，本著善盡CSR企業社會責任，落實回饋並深化相關公益活動，且為讓員工投入公益參與、實現自我，為更美好的社會盡一份心力，每年參與台灣各地公益團體善款捐贈活動。我們亦深感台灣仍有些偏鄉地區學校經費及資源之不足，並捐贈這些偏鄉地區所需經費及相關資源器材，如花蓮縣玉里國小棒球隊經費與球具組提供，還有其它地區學校之電腦、辦公傢俱等教學器材等；同時也關懷公司所在地的桃園龍潭地區學校，為鼓勵在地學子認真向學，且扶助因家庭因素之弱勢學生，本公司也配合當地學校所需經費與資源，提供學生於學習過程中，有健全完整的學習資源及環境，幫助學生順利學習，使學生能有正面的學習態度及人生觀。 相關資訊已建置於本公司CSR專區。</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106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依GIR G4版本所列指導方針及加構編制，所揭露之內容符合GRI G4綱領核心選項，並已公布於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celxpert.com.tw) (HOME>關於加百裕>企業社會責任)，尚未經相關機構認證。</p>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7.3.8經董事會修訂通過，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都應遵循誠信標準，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已將辦法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資遵循。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包含不誠信行為之禁止、檢舉制度並透過員工教育訓練必宣導公司的核心價值，強調以誠信基礎的公司政策。	無。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本公司管理階層重視誠信經營，於內部管理制度設計上注重防弊，以制度規劃達到防範不誠信行為，降低不誠信行為風險。	無。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秉持公平對待客戶、供應商之原則，供應商依本公司「供應商管理辦法」規定於往來契約中制定保密及廉潔條款，藉以確保雙方從事公平與透明之交易行為。若有違返保密及廉潔條款造成公司損害之廠商將予以求償並採取必要之法律行動。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但已遵循「誠信經營守則」，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都應遵循誠信標準，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已將辦法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資遵循。	無。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7.3.8經董事會修訂通過，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員工都應遵循誠信標準，建立良好的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並已將辦法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以資遵循。 另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適當陳述管道，相關聯絡資訊請詳年報第28頁。	無。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已訂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會計制度及各項管理規章，在執行上已落實誠信經營之要求及規範，內部稽核並定期及不定期執行相關稽核事項，並於董事會報告其結果。	無。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除透過新進人員引導訓練宣導及落實公司誠信政策，並督促全體同仁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基礎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無。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一)本公司已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鼓勵呈報任何違反誠信經營及違反法令規章之行為，可透過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聯絡窗口舉發。	無。
	V		(二)~(三)本公司於內部規章制度中訂有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得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無。
	V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經營理念等相關資訊並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蒐集及發佈。	無。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落實執行。</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p>				

(八)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未來將視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適時訂定之。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世明	107.03.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東方領袖講座-利他共好的企業經營	2
		107.05.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東方領袖講座-企業永續企業長青	2
		107.12.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有效發揮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3
董事	陳永財	107.06.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重要營運契約之審閱及協商	3
		107.06.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之偵察與審判實務-以台開案為例	3

董事	陳建廷	107.04.1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107.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公司治理實務-「企業危機」因應策略與案例解析	3
		107.08.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我國推動「反洗錢資恐」相關政策對企業之影響因應與法律責任解析	3
董事	黃鈴茹	107.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3
		107.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最新稅法變革因應	3
		107.10.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法修正探討	3
		107.10.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中美貿易紛擾對我國企業影響之探討	3
獨立董事	林渭宏	107.04.11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家族企業傳承	3
		107.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受託義務與商業判斷準則	3
		107.11.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	3
獨立董事	林必佳	107.09.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運用董事會自我評鑑制度強化公司治理	3
		107.08.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二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董事職能提升及權責合理化	3
		107.07.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林震岩	107.10.2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稽核作業實演及道德倫理之研討	6

107 年經理人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財會 主管	陳專興	107/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兩岸反避稅法令對企業的財務影響與因應對策	3
		107/10/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供應鏈管理」運作策略實務議題解析與「物聯網」應用趨勢探討	3
		107/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IFRS16)解析	3
		107/10/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我國推動「反洗錢資恐」相關政策對企業之影響、因應與法律責任解析	3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兼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7年股東常會(107/06/14)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項次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承認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除息基準日為107.07.27，現金股息已於108.08.17發放。
3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4	通過本公司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5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6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7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公告實施。
8	通過本公司第八屆董事選舉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已完成公司變更登記。
9	通過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本案經票決照案通過。	遵循股東會通過後之程序辦理

註：本公司股東常會並無臨時動議，且未有於開會前7日內變更議程之情形。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
107/03/0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承認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5.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和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6.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並更名為「董事選舉辦法」案。 8.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9.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10.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11. 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訂並更名為「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案。 12. 通過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13. 通過本公司第八屆董事選舉暨受理提名期間、應選名額及受理處所案。 14. 通過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提名人選案。 15. 通過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解除案。 16. 通過本公司經濟部公司章保管人變更案。 1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運計畫案。 18. 通過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新增、續約暨背書保證案。 <p>臨時動議</p> <p>通過本公司可對電芯廠進行投資，以利產業整合擴大營運效益並授權董事長在美金三百萬額度以內進行評估規劃與投資。</p>
107/05/03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審查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2.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3. 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新訂案。 4. 通過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會計制度」修訂案。 6. 通過本公司「福利給與作業辦法」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董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修訂並更名為「董事薪酬發放準則規範辦法」案。 8. 通過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9.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程序」修訂案。 10. 通過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暨背書保證案。
107/06/14 董事會	通過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107/06/2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委員聘任案。 2. 通過本公司匯豐銀行額度續約核准條件變更案。
107/08/10 董事會	通過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案。

<p>107/11/08 董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案。 2. 通過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旭發能源有限公司案。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通過本公司「福利給與作業辦法」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討論案。 6. 通過本公司重要營運主管異動案。 7. 通過本公司執行買回公司股份為穩定股價及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並辦理註銷作業案。 8. 通過本公司匯豐銀行授信額度項目新增案。 9. 通過本公司補充說明台北富邦銀行額度續約案。
<p>108/03/15 董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討論案。 3. 通過本公司新產品研發處協理 108 年績效指標薪酬討論案。 4. 通過本公司營運長任用案與 108 年績效指標薪酬討論案。 5.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聘任案。 6.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討論案。 7.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承認案。 8.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9. 通過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和受理股東提案權案。 10. 通過本公司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11. 通過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浙江案。 12. 通過本公司透過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長春案。 13. 通過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14.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5. 通過本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修訂案。 16. 通過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增訂案。 17. 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18. 通過本公司往來銀行額度續約案。 19. 通過本公司擬為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20. 通過永豐銀行授信額度調增案。 21. 通過匯豐銀行授信額度調增案。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重要營運主管- 新產品研發協理	李成泰	97.07.01	107.09.07	個人生涯規劃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	郭冠纓	107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幸福	3,250	0	0	0	10	10	107 年度	非審計公費： 庫藏股價格之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郭冠纓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4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黃世明	0	700,000 (650,000)	0	0	
董事	陳永財	0	0	0	0	
董事	陳建廷	0	0	0	0	
董事	康輝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鈴茹	40,000	0	0	0	就任日期 107/06/14
獨立董事	林渭宏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震岩	0	0	0	0	就任日期 107/06/14
獨立董事	林必佳	0	0	0	0	就任日期 107/06/14
營運長	林志誠	0	0	0	0	就任日期 107/11/01
副總經理	陳耀清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敬德	0	0	0	0	
協理	鄭國良	0	0	0	0	就任日期 107/09/07
財會主管兼公 司治理主管	陳專興	0	0	0	0	
持股超過 10% 股東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云辰投資有限 公司 代表人： 胡湘麒	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6/14
董事	姚威尹	5,00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6/14
獨立董事	李易諭	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6/14
監察人	林宗賢	0 (10,00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6/14
監察人	蔡志瑋	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6/14
協理	李成泰	0	0	0	0	解任日期 107/09/07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大股東間互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04月14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黃世明	4,849,194	5.66%	-	-	-	-	-	-	
匯豐託管SFC福雷斯 塔主基金有限合夥	2,887,000	3.37%	-	-	-	-	-	-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仲奎	2,467,000	2.88%	-	-	-	-	-	-	
匯豐銀行託管寬虹自由 偉傑主基金有限合夥	1,769,000	2.06%	-	-	-	-	-	-	
陳永財	1,334,484	1.56%	-	-	-	-	-	-	
陳建廷	747,000	0.87%	-	-	-	-	-	-	
黃正園	742,000	0.87%	-	-	-	-	正元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匯豐託管史東福雷斯特 EM主基金有限合夥	634,000	0.74%	-	-	-	-	-	-	
正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正園	632,000	0.74%	-	-	-	-	-	-	
花旗託管DFA子基金 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542,000	0.63%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通過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14,630,834	100%	0	0	14,630,834	100%
PT. CELXPER ENERGY INDONESIA	15,795	90%	-	-	15,795	90%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BVI)	0	0	50,000	100%	50,000	100%
Celxpert Energy (H. K.) Limited	0	0	14,219,520	100%	14,219,520	100%
Celxper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註1)	-	-	-	-	-	-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0	0	(註2)	100%	(註2)	100%
Creative Power Enterprises Inc. (SAMOA) (註1)	-	-	-	-	-	-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0	0	(註2)	100%	(註2)	100%

註1：已成立，尚未投資。

註2：係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86年11月	10	2,000	20,000	1,358.70	13,587	創立 13,587	無	-
88年02月	10	5,255	52,550	4,149.90	41,499	現增 27,912	無	-
89年03月	10	5,255	52,550	5,255.00	52,550	現增 11,051	無	-
89年07月	15	13,900	139,000	7,808.60	78,086	現增 25,536	無	-
90年12月	15	13,900	139,000	8,271.15	82,712	現增 4,625.5	無	-
91年03月	12	13,900	139,000	10,500.00	105,000	現增 22,288.5	無	註 1
92年06月	15	2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現增 95,000	無	註 2
	10	40,000	400,000	25,604	256,036	盈轉 56,036	無	註 3
93年06月	18	40,000	400,000	29,604	296,036	現增 40,000	無	註 3
	10	60,000	600,000	38,037	380,377	盈餘轉增資 54,738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9,603 仟元	無	註 4
94年10月	10	60,000	600,000	42,938	429,377	現增 49,000	無	註 5
95年03月	18	60,000	600,000	52,713	527,126	盈轉 97,749	無	註 6
95年10月	10	60,000	600,000	62,713	627,126	現增 100,000	無	註 7
96年07月	45	100,000	1,000,000	74,268	742,685	盈轉 115,559	無	註 8
96年08月	10	100,000	1,000,000	84,655	846,553	盈轉 103,868	無	註 9
97年08月	10	150,000	1,500,000	89,703	897,034	盈轉 50,481	無	註 10
98年07月	10	150,000	1,500,000	90,901	909,014	轉換公司債轉換 11,980	無	註 11
98年10月	10	150,000	1,500,000	95,314	953,141	轉換公司債轉換 44,127	無	註 12
99年01月	10	150,000	1,500,000	97,814	978,141	轉換公司債轉換 25,000	無	註 13
99年04月	10	150,000	1,500,000	97,956	979,556	轉換公司債轉換 1,415	無	註 14
99年07月	10	150,000	1,500,000	102,769	1,027,692	盈轉 48,136	無	註 15
99年08月	10	150,000	1,500,000	107,355	1,073,548	轉換公司債轉換 45,857	無	註 16
99年10月	10	150,000	1,500,000	107,493	1,084,929	轉換公司債轉換 11,381	無	註 17
100年01月	10	150,000	1,500,000	107,951	1,079,509	註銷庫藏股 5,420	無	註 18
100年04月	10	150,000	1,500,000	106,951	1,069,509	註銷庫藏股 10,000	無	註 19
100年09月	10	150,000	1,500,000	101,951	1,019,509	註銷庫藏股 50,000	無	註 20
100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98,990	989,899	註銷庫藏股 2,961	無	註 21
101年03月	10	150,000	1,500,000	94,990	949,899	註銷庫藏股 4,000	無	註 22
103年09月	10	150,000	1,500,000	90,300	902,999	註銷庫藏股 4,690	無	註 23
104年11月	10	150,000	1,500,000	86,800	867,999	註銷庫藏股 3,500	無	註 24
105年08月	10	150,000	1,500,000	85,703	857,029	註銷庫藏股 1,097	無	註 25

註 1：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93080 號。

註 2：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二年七月十日經授中字第 09232328000 號。

註 3：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三年六月十七日台財証一字第 0930127107 號。

- 註 4：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四年十月十三日經授中字第 09432977920 號。
- 註 5：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五年三月七日經授中字第 09531797580 號。
- 註 6：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五年十月三日經授商字第 09501225100 號。
- 註 7：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六年七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09601160710 號。
- 註 8：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10240 號。
- 註 9：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08360 號。
- 註 10：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八年七月三十日經授商字第 09801169880 號。
- 註 11：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經授商字第 09801237120 號。
- 註 12：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九年一月十八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11160 號。
- 註 13：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九年四月二十日經授商字第 09901078580 號。
- 註 14：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57340 號。
- 註 15：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九年八月十三日經授商字第 09901185030 號。
- 註 16：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九十九年十月十八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34170 號。
- 註 17：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百年一月十九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10420 號。
- 註 18：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百年四月十一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69620 號。
- 註 19：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百年九月一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03540 號。
- 註 20：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百年十一月十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57090 號。
- 註 21：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六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51770 號。
- 註 22：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04400 號。
- 註 23：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〇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42090 號。
- 註 24：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〇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經授商字第 10501203470 號。
- 註 25：核准變更登記日期及文號：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33830 號。

2、股份種類

108 年 04 月 14 日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85,702,914	64,297,086	150,000,000	上櫃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 年 04 月 14 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人)	0	1	165	49	30,686	0	30,901
持有股數 (股)	0	2,000	4,173,198	7,650,599	73,877,117	0	85,702,914
持有比率 (%)	0.00%	0.00%	4.87%	8.93%	86.20%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 10 元)

1、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04 月 14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17,895	478,571	0.56%
1,000-5,000	10,513	21,406,954	24.98%
5,001-10,000	1,363	10,898,123	12.72%
10,001-15,000	425	5,437,125	6.34%
15,001-20,000	247	4,611,627	5.38%
20,001-30,000	190	4,903,337	5.72%
30,001-40,000	81	2,925,284	3.41%
40,001-50,000	41	1,901,302	2.22%
50,001-100,000	84	5,975,873	6.97%
100,001-200,000	33	4,549,251	5.31%
200,001-400,000	14	3,673,789	4.29%
400,001-600,000	6	2,880,000	3.36%
600,001-800,000	4	2,755,000	3.21%
800,001-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股以上	5	13,306,678	15.53%
合計	30,901	85,702,914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有股數及比例

108 年 04 月 14 日

序號	戶號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	1	黃世明	4,849,194	5.66%
2	59307	匯豐託管 S F C 福雷斯塔主基金有限合夥	2,887,000	3.37%
3	69151	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仲奎	2,467,000	2.88%
4	43493	匯豐銀行託管寬虹自由偉傑主基金有限合夥	1,769,000	2.06%
5	39	陳永財	1,334,484	1.56%
6	55734	陳建廷	747,000	0.87%
7	20068	黃正園	742,000	0.87%
8	59306	匯豐託管史東福雷斯特 E M 主基金有限合夥	634,000	0.74%
9	69153	正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正園	632,000	0.74%
10	48497	花旗託管 D F 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542,000	0.63%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54.00	47.65	33.50	
	最 低	17.50	28.2	31.55	
	平 均	39.33	40.88	32.85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26.97	27.24	26.67	
	分 配 後	24.97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6,799	86,037	85,703	
	每股盈餘(註 3)	2.24	2.39	(0.62)	
每股 股利 (元)	現金股利		2.00	尚未分配	不適用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無	尚未分配	不適用
		資本公積 配股	無	尚未分配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無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		17.56	17.10	不適用
	本利比		19.67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5.09%	不適用	不適用

*：107 年度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股票紅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每股擬配發新台幣 2 元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擬定如下：

107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06,244,801
加：107 年度稅後純益	207,019,672
加：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334,966
減：法定公積(10%)	(20,701,967)
可分配盈餘	492,897,472
現金股利(\$2.0/股)	(171,405,828)
期末未分配盈餘	\$ 321,491,644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依法繳納稅捐，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撥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

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分配比率如下：

一、董事酬勞至多百分之三。

二、分配員工酬勞百分之三~十二。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差異之會計處理：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原則，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公司於108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107年)	董事會決議 擬配發金額	帳上認列數	差異數
董事酬勞	5,625	5,625	0
員工酬勞	22,228	22,228	0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配發項目(106年)	發放方式	董事會決議 配發金額	實際配發金額	差異數
董監酬勞	現金	5,122	5,122	0
員工酬勞	現金	17,073	17,073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年04月14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97.03.03~97.03.18	97.08.05~97.08.26	100.8.24~100.8.30
買回區間價格	50元~75元	45元~70元	20元~30元
預定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000,000股	普通股1,000,000股	普通股5,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542,000股	普通股1,000,000股	普通股5,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3,064,135元	53,706,271元	112,887,939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42,000股	1,000,000股	5,00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回期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買回目的	轉讓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0.09.14~100.09.23	100.12.09~101.01.31	104.08.11~104.10.06
買回區間價格	20元~30元	13元~25.8元	12.71元~25元
預定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000,000股	普通股6,000,000股	普通股5,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000,000股	普通股2,961,000股	普通股4,690,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98,235,510元	45,987,967元	85,940,150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000,000股	2,961,000股	4,690,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0%

買回期次	第七次	第八次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5.03.07~105.04.20	107.11.09~108.01.08
買回區間價格	12.57元~25元	20.41元~53.97元
預定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3,500,000股	普通股4,000,000股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3,500,000股	普通股1,097,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67,825,850元	36,994,076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500,000股	1,097,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股	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0%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A、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B、電池製造業
- C、電器零售業
- D、電子材料零售業
- E、電器批發業
- F、電子材料批發業
- G、國際貿易業

(2)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營業比重

A、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名稱
電池組	A. 筆記型電腦用電池組 B. 寬頻通訊設備電池組 C. 平板電腦用電池組 D. 工業及農業電動工具用電池組 E. 網路攝影機電池組 F. 雲端伺服器備用電源電池組 G. 儲能系統電池組

B、目前商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項目	107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鋰電池組	9,329,090	99.49%
其他	48,215	0.51%
合計	9,377,305	100.00%

(3)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精密計量模組(BMU+Firmware)。
- C、中大型 BBU，ESS 儲能系統電池組

2、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及發展

本公司係產銷研二次電池組之專業廠商，二次電池組係指將一個或多個二次電池芯串聯(或並聯)，經設計加上保護、安全線路及外殼後，封裝而成之電源產品總稱，產品應用領域遍及筆記型電腦(NB)、智慧型手機(SP)、無線網路監視系統及智慧型穿戴等可攜式電子產品。近年來因行動上網電子產品蓬勃發展，亦使具有長循環使用壽命、低自放電率、高容量密度之鋰電池及其電池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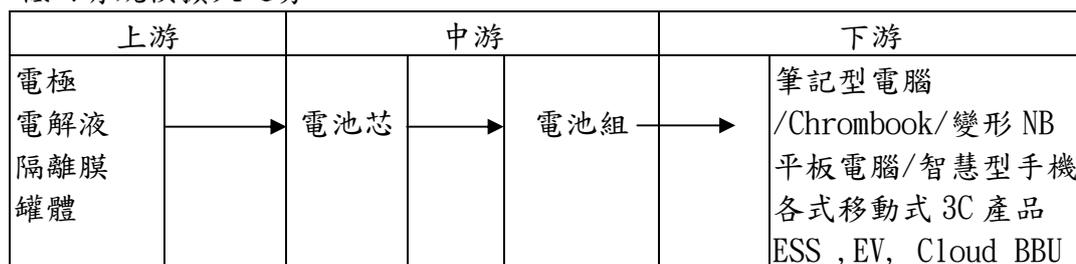
遂成為市場成長率及佔有率最大之主流產品。

二次電池組向以通訊及資訊市場為前二大應用領域，比重約在六成左右，電動車及工具機用佔有率逐步增加，本公司之產品亦主要應用於筆記型電腦與智慧家庭物聯應用，故下游應用產品之行業景氣榮枯與本公司業績息息相關。

在消費性市場領域，電腦從以戶為計算單位到以個人為計算單位，資訊化擴大市場基礎；全球 5G 網路已開始佈建，高速行動寬頻普及已凸顯個人行動裝置在移動上網的優勢，這些因素將持續驅動未來筆記型電腦(NB)、智慧型手機(SP)市場成長力道。自 2014 年起筆記型電腦(NB)受到 5.5”~6.5” 智慧型手機(SP)擠壓，市況遭受前所未有的侵蝕，實績為 2~3%負成長約 1.68 億，Tablet 則有近 1.7 億台，成長幅度萎縮，2015 年 NB 衰退至 1.64 億台，TabletGR 衰退至 5~6%以下，智慧型手機(SP)成長率亦因成熟市場飽和而趨緩，2016 年筆記型電腦(NB)衰退至 1.57 億台，2017 年筆記型電腦(NB)略有回溫至 1.58 億台。2018 年因 CPU 缺貨 NB 衰退約 2%，1.55 億台，2019 年則預估持平。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池模組產業鏈由上而下可區分為上游原材料供應商、中游二次電池芯製造廠與電池組組裝廠、下游 3C 應用電子產品，本公司位居該產業之中游，所屬行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圖所示。由於電池芯須在有限空間中封裝入大量之能量，因此電池芯的化學成分調配以及如何安全地封裝能量，具高度之技術門檻，目前電池芯主要由日本與韓國所寡佔，韓國近幾年在技術上幾與日本廠商並駕齊驅，並且以低價策略強攻市場。中國與台灣相較於日韓，是二次電池芯市場的後進，仍侷限於中低階市場，高階市場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仍以日韓廠商為大宗供應商。但自去年來中國鋰離子電芯製造廠 ATL、Lishen、Coslight 因高分子應用於中國智能手機需求暢旺且為單顆模組門檻較低而有規模擴大之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產品安全性之提升

為穩定鋰電池組產品安全，各廠在電池安全性方面均陸續加強，以電池為例，除安全閥之外加裝 CID(斷流器)、PTC(保險絲)已成趨勢，並加入似防爆管裝置，電池組設計方面，保護功能加強及保護元件設計亦涵蓋電池組各相關位置，以達全面性保護目標。

B、客製能力提升

因產品功能差異化之市場需求，針對不同客戶提供特殊設計習慣，電池組需

提供足夠之彈性、標準化零件之外，需外加線路功能及主要元件之可程式能力，均為未來設計重點。

C、筆記型電腦電池組 ID 設計輕薄化

筆電功能已趨一致性雷同，差異化低，如何在外觀設計吸引消費者購買，輕薄，細緻化已然考驗各品牌工業設計功力。對於電池組的設計，製造亦有相當難度。

D、電池的快充, 大放電率與待機時間增長

因應可攜性的需求，省電與電池續航力成為使用者購買筆電與平板電腦的主要考量之一，因此有往高電量，低內阻的設計方向。

E、聚合物鋰電池組應用日趨廣泛，已涵蓋所有 3C 領域

因應可攜式 3C 產品的快速成長，產品往輕薄化發展已成趨勢，聚合物鋰電池組的應用也快速增加。

(4) 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電池模組製造商，主要競爭利基在電池保護迴路設計、精密電量計(Gas-gauge)可程式化之設計製作、並依個別客戶量身製作符合需求的電池模組等。

目前筆記型電腦電池模組市場的主要供應商有：加百裕、順達、新普、樂金化學以及及中國系供應商加入。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電子資訊移動式產品、電動工具機、儲能設備、及電動腳踏車等市場趨勢日漸多樣化，輕質化，精品化需求，在電池產品設計上，無論容量、尺寸及外觀均需受嚴格規格要求及限制，長效電池組的設計更加強化電池技術的整合。除此之外，由於綠能概念日益受到重視，各種再生能源產品在世界各地應運而生。但所有再生能源都受限於供應不穩定，而必須結合電池以提供穩定電力的需求。此類電池產品所需的長壽命、高可靠度、高耐候性等，皆為重點研發項目。

本公司對於高效電池模組開發技術有良好的成果--良好大容量電池芯之驗證及取得、電源管理暨保護線路控制電路之設計；並搭配終端產品系統設計互相整合，讓其電池模組發揮良好的性能，亦同步發展量產所需設備。也迎合市場對電力長效與高功率電池組需求，使產品更具競爭性。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學歷	碩士以上	學士	專科(含以下)	合計
人數	23	53	16	92
比率(%)	25.00%	57.61%	17.39%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費用 (新台幣仟元)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3 年	91,16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Gauge 演算法-“C2”. 2. 多電池組同步控制電路 3 多電池組併聯管理技術(開發中..) 4. 電動搬運車電池 5. 電動自行車電池組完成 6. 5KWH ESS 電池組
104 年	136,3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電池組併聯管理技術. 2. 電池防水技術 3. 電池組熱流分析技術 4. 多電池組 Master Flying 技術 5. 電池與手持裝置連線技術 6. 高功率高導熱電池組 7. 48V 1.2KWH 併聯型防水儲能電池 8. 24V 1KWH 儲能電池 9. 3.6V 0.8KWH 堆高機電池
105年	141,1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軟包電池緊固與模組化結構 2. 電極鐳射焊接技術 3. 電池組溫時管理演算技術 4. 多電池組自動 ID 定位技術 5. 24V 250Wh 電動滑板車防水電池組 6. 214V 6.4KWh 儲能防水電池組 7. 518V 10KWh 儲能防水電池組 8. 48V 2KWH(併聯擴充型)儲能電池組
106年	176,03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監控溫時差 2. 序列開機 3. 被動並聯管理 4. Qmax 預估 5. 電池平衡 6. 搖晃開關 7. 主動式並聯法 (有通訊、無通訊)
107年	200,33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48V 2.4KWH 儲能電池(通過 UL1973、IEC62619 安規認證) 2. 24V 1.3 KWH 太陽能路燈電池 3. 36V、48V 0.5KWH 越量機車電池 4. 主動式並聯管理 5. 並聯管理_戴維寧和節點法 6. 利用電壓檢測確認串並位置 7. 溫控管理_靈活放電管理 8. CAN To RS485 通訊介面卡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公司為因應未來永續經營，考量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未來經營方向，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短期發展計畫

A、銷售計畫

- (A)穩定維持現有筆記型電腦，寬頻路由器，平板電腦客戶關係及銷售佔比。
- (B)強化大陸廠製程能力，加強品質管理，增加良率提昇競爭力(time to volume)。
- (C)提升專案管理，技術支援團隊，以達及時上市(Time to market)目標，提高獲利能力。
- (D)積極尋求專業電池廠之合作，擴大動力電芯產品線以滿足客戶需求。
- (E)利基型產品擴展，因應智慧家庭，物聯網市場，小型農業電動化，醫療長照產業。

B、設計規劃

- (A)加強產品之研發及設計能力。
- (B)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建立嚴密之可靠度測試，並加速樣品交貨時程。
(JDM: Join Design Manufacturing mode)
- (C)掌握新材料及技術或具潛在性利基之產品，並保持此項研發之領先時程。
- (D)補充並培訓關鍵性技術之研發人才。(firmware)
- (E)生產自動化：強化生產設備及制程改善

(2)長期發展計畫

- A、與國際大廠或協力供應商進行策略聯盟，加強彼此合作，以擴大市場占有率。
- B、長期強化招攬及培訓研發人員，建立高效率研發團隊，以達研發能力持續提昇，保持業界領先地位。
- C、強化財務管理之功能與風險控管之能力。
- D、透過對市場需求之分析及預估，及早規劃各物料需求與進度，使能達產銷順暢配合，有效利用產能。
- E、多角化項目之經營，加強動力電池及儲能系統之研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銷	140,245	1.86%	35,664	0.38%
外銷	7,389,184	98.14%	9,341,641	99.62%
合計	7,529,429	100.00%	9,377,305	100.00%

(2)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市場占有率

單位：仟台

年度	加百裕筆記型電腦電池組出貨量	全球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註)	加百裕佔有率
107年	11,632	約163,700	7.11%

資料來源：TrendForce Mar. 2019

B、市場未來供需狀況

由於電子、資訊及通訊等 3C 產品均朝向無線化、可攜帶化方向發展，使得可攜式產品類別逐漸多樣化及需求增加，而電池組為通訊及資訊可攜式商品之主要電力來源，且台灣筆記型電腦為全球最大生產國，未來在 win-10 換機潮之推升下，不論超薄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電競、商務筆電等產品，尚有發展空間。但中國之追趕不容忽視。

(A)筆記型電腦

2018 年筆記型電腦市場受惠於北美 chrombook，商務客戶標案釋出以及區域經濟回溫，下半年在龍頭廠商惠普，聯想戴爾帶頭衝刺的激勵下，整體筆電出貨表現撐住原先預期。

展望 2019 年，整體筆電市場出貨量將與 2018 年持平。品牌在市占率表現，則是大者恆大的態勢日趨明顯，前六大筆記型電腦品牌的市占率可望提升到 90.1%，壓抑其他品牌發展。此外，小米、華為在中國地區略有增長。

(B)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

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指出，展望 2019 年智慧型手機市場表現，由於缺乏喚起民眾換機意願的創新議題，預估全年智慧型手機市場需求動能續弱；在成本方面，受到上游零組件價格持續攀升的影響，下游手機品牌商不得不重新檢視終端定價或調整規格配備以因應成本壓力。今年品牌市占表現將呈現大者恆大、贏者通吃的格局。TrendForce 將 2019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生產總量成長率從原先預估的 5% 再下調至 2.8%，生產總量約為 15 億支。

(C)平板電腦

平板電腦經過連續四年的修正，2017 年可能出現落底盤整的跡象。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最新研究指出，2018 年平板電腦出貨約 1.49 億台，年衰退收斂到 5.4%。展望 2019 年，由於幾個主要品牌出貨衰退趨於和緩，加上亞馬遜、華為等平板新勢力攀升，可望帶領整體平板電腦市場向上翻紅，預估出貨約達 1.46 億台，年減 2~3%。

(3)競爭利基

A、經營客戶關係良好

自 87 年開始營運至今，秉持 ODM 客戶長期合作協助客戶增強競爭力之精神，穩健經營，目前除原始建廠客戶持續合作外，目標為每年增加 1~2 個客戶之步調持續成長。

B、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

與主要供應廠商長期合作，關係良好確保原料供應穩定；並陸續開發新貨源，以確保供貨穩定。

C、電池組開發及測試能力完整

由 PCB Assembly 設計、測試至模具開發，已建立完整設計能力，可依客戶不同規格需求，設計產品。擁有 QA 實驗室認證能力，與國際業界同步。

D、製程品質良好

製程標準化、生產及測試設備、治具自行開發製造，有效控制生產速度及品質，達成自動化目標，減少人為失誤。製程與品質趨於穩定，有利新客戶開發。

E、生產效率高、交貨迅速彈性大

資訊產品因消費習性不斷變化，為掌握及滿足消費者追求新穎之需求下，因此，產品變化快速及多樣化為市場行銷之利器。本公司配合客戶需求就近供貨之外，並可適時調整生產流程，提高生產效率及交貨彈性。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本公司擁有半數以上為經驗超過 10 年之專業研發團隊，針對相關零組件有優越研發設計能力，並擁有自行開發測試設備的能力。

本公司 Shop-floor system 的建構，能夠在最短的時間內追溯到當時該產品產出時的所有狀況，而進行最即時的後續處理。而大陸當地專業銷售與 QA 團隊，亦能隨時提供支援，達到客戶之要求。

B、不利因素

(A)主要原料多需仰賴進口：

本公司主要原料電池芯目前多由韓國及中國廠商供應，在台灣僅有部份廠商生產，且產量不高，因此易受匯率、交期、價格及原物料是否充分供應等因素影響；若無法確實掌握原料來源，對本公司營運將有一定程度之風險。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電池芯供應商擴增至 6 家，及與主要電池廠商都有合作關係，也因此於供貨數量都有穩定的保證。
- (b)思考與主力客戶的策略聯盟，與供應商維持良好互動，維持穩定長久的合作夥伴關係，可以保障原料來源穩定。
- (c)蒐集匯率相關資料，以利公司進行遠期外匯買賣及匯率避險操作。
- (d)事先提供客戶之 forecast，使供應商有充足時間備料，減少因交期過短而產生的缺料情況。

(B)大陸基本工資調高，導致生產成本增加，無法發揮最高的經濟效益：

因應對策：

- (a)推動製程自動化，提高效率掌控品質、降低成本。
- (b)重視員工各項福利，並以利潤共享為前提，使員工向心力提高、降低

員工流動率；強化員工專業教育訓練，解決專業不足的窘境。定期的專業課程進修，以提昇員工生產效率，培育專業人才。

(C)競爭者之價格攻勢：

同行競爭激烈，不但有原競爭者的價格攻勢，更有新競爭者的加入(ex. 中國)，並不惜以削價競爭以求多取得訂單。近 3~5 年來，電池模組 ASP 降了約 5 成(NB, Tablet……)，價量比及營收壓力遽增。

因應對策：

(a)新技術研發團隊的投入，強化新產品開發技術的提升；主動提供客戶所需資訊，積極協助排除客戶研發問題點。

(b)提升量產後的品質穩定度，以取得客戶的信任；維持訂單之穩定成長。

(c)增進經營管理績效，降低成本，提升量能。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筆記型電腦電池組、超薄筆電電池組、平板電腦嵌入式電池組、智慧型手機嵌入式電池組、電動工具機電池組及大動力電子產品之電源驅動與備用電池組。主要用途為筆記型電腦(含超薄筆電、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持式通訊設備)、數位/動力電子產品備用電池之電源驅動。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電池組的生產主要通過嚴謹的研發團隊，經過對客戶的需求理解與本公司對材料的堅持與要求，所產出與運送至系統廠商或客戶手中，期間通過精密的自動化設備流程(如電池分類機、自動點焊機、(雷射)焊接機、測試機及充放電機等)與標準化的生產工藝、工廠管理及優秀的員工，共同創造符合新世代綠色能源之產品，以下以流程圖方式分別簡介本公司所涉及的產品領域與產製管控原則。

A、筆記型電腦電池組(OEM)

B、電動工具機電池組(OE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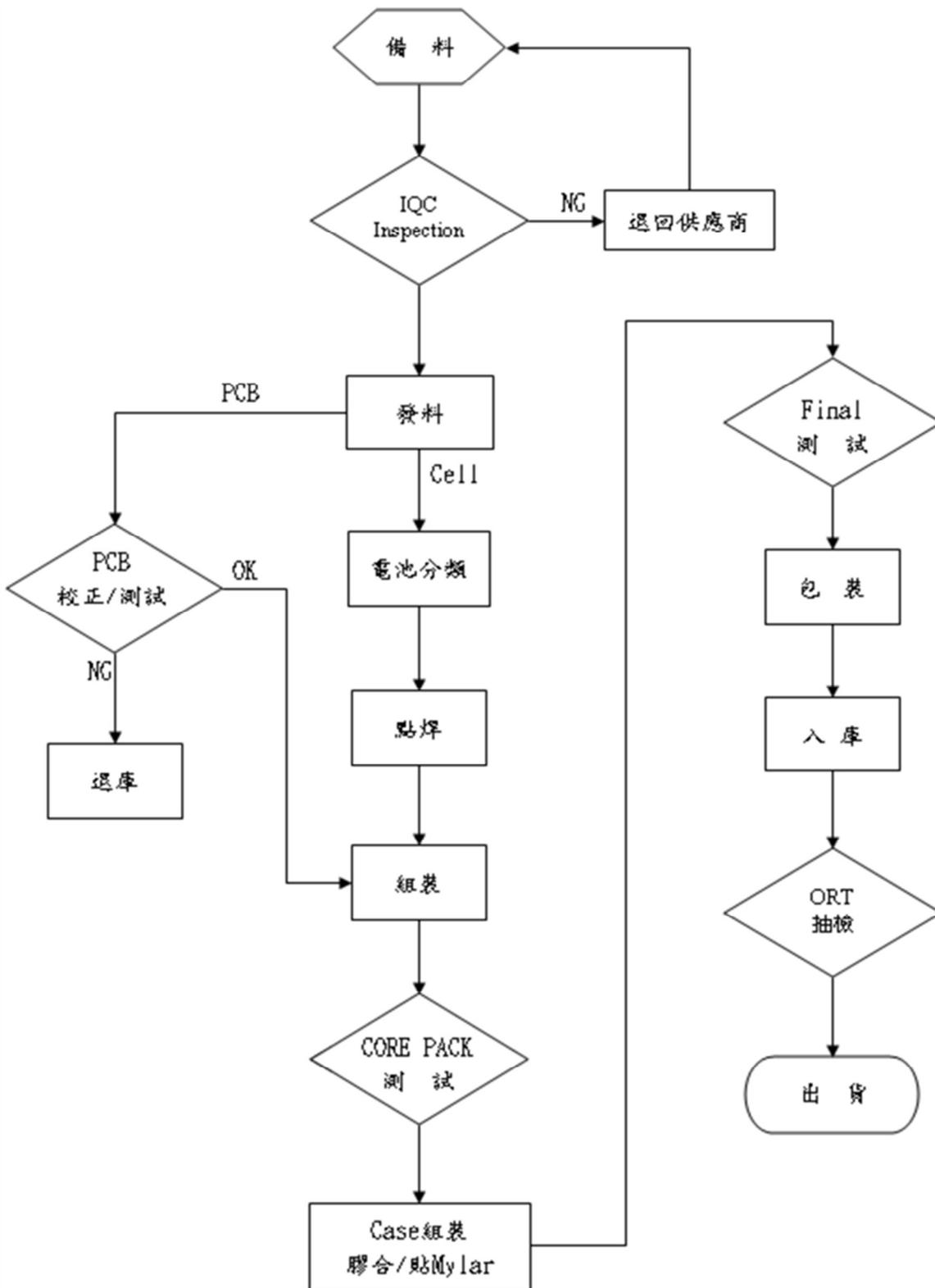
C、筆記型電腦電池組(ODM)及電池備用模組

D、平板電腦電池組含嵌入式電池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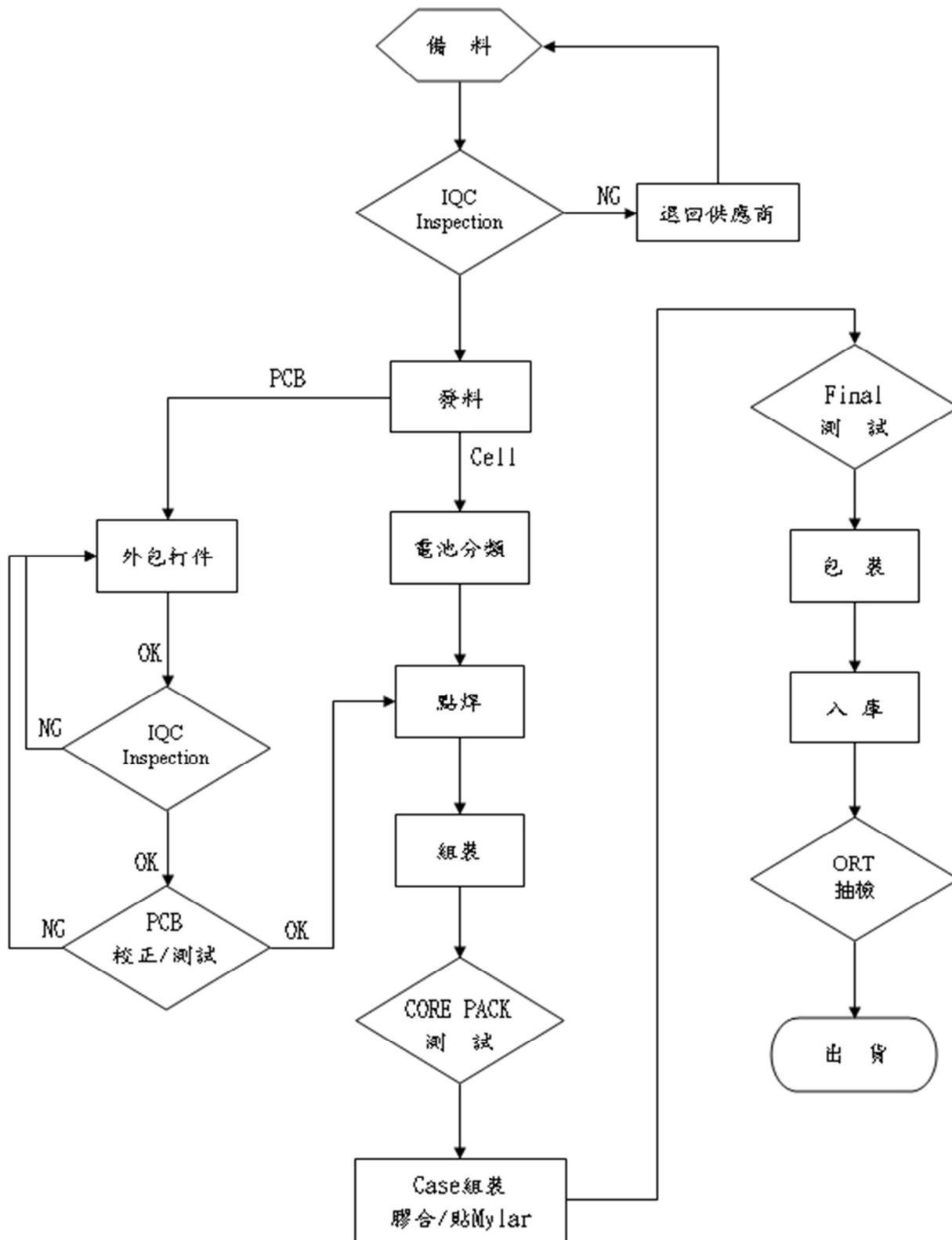
E、高瓦數動力電池組

以上電池組所使用的單電芯來源有圓筒型電芯、方型電芯及高分子電芯，均需經過廠內單體做各別需要考量的工藝與技術能力皆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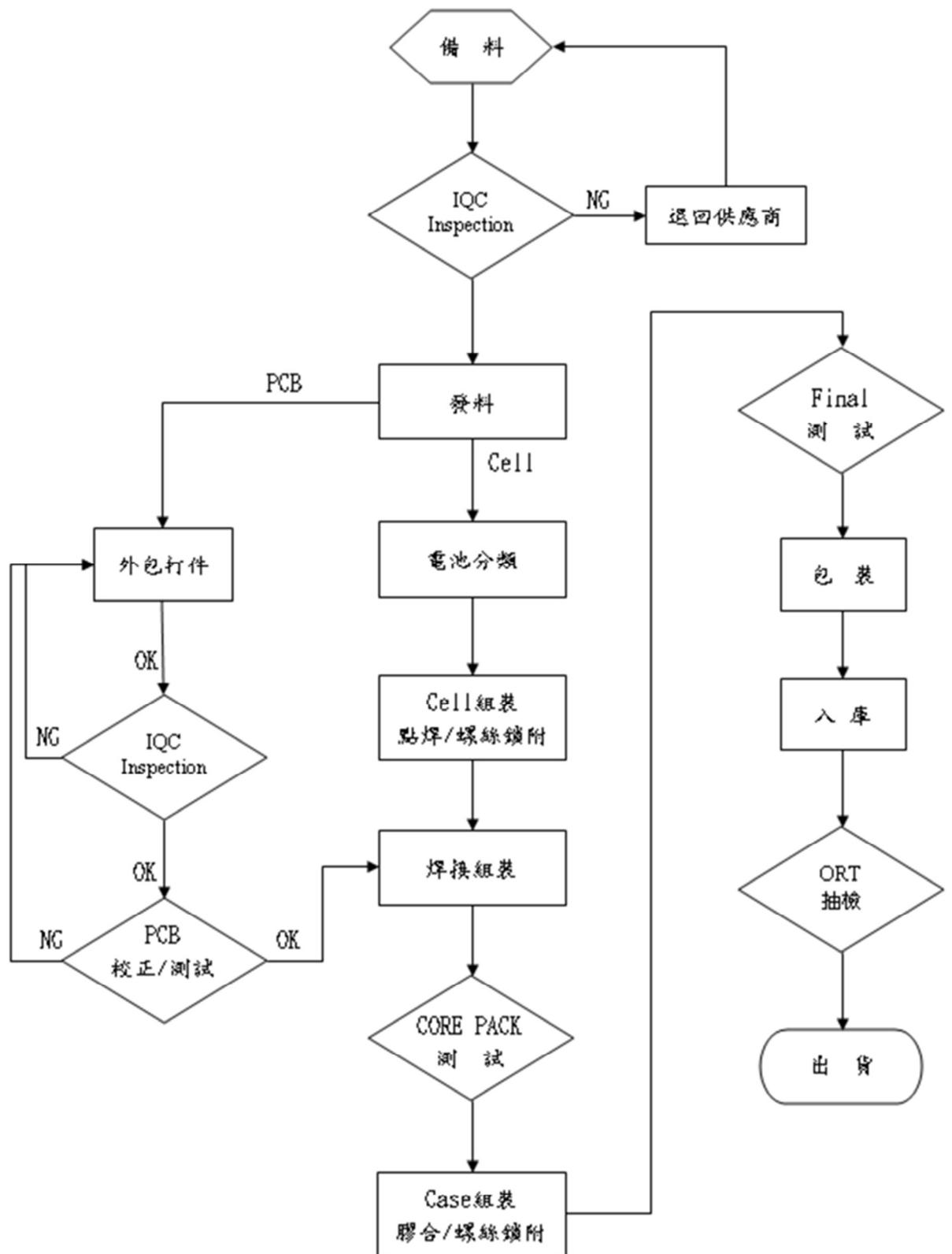
(A)(B)筆記型電腦電池組與電動工具機電池組(OEM)
生產流程圖



(C)(D)筆記型電腦電池組/平板電腦電池組含嵌入式電池組(ODM)
生產流程圖



(E)高瓦數動力電池組
生產流程圖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物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電池芯	10001 公司、10433 公司 10278 公司、10592 公司	目前供需正常
IC	10424 公司、10455 公司 10058 公司、10020 公司	相較 2018 年,2019 年半 導體供應回穩

今年上半年電芯供需正常，缺貨情況已改善，預期下半年電芯需求持續增加，但電芯廠新產能陸續開出，供需應還能維持正常。

相較 2018 年供貨緊缺的狀況，IC 半導體 2019 年上半年供貨趨於回穩，L/T 相對縮短。預期 Q2~Q3 市場需求加溫，仍需關注供需狀況。

4、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列明最近二年度內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進(銷)貨金額與比率及其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0278 公司	1,132,360	18.49%	無	10278 公司	3,120,030	34.19%	無	10278 公司	379,456	27.22%	無
2	10433 公司	1,006,464	16.44%	無	10433 公司	1,002,415	10.99%	無	10592 公司	118,242	8.48%	無
3	10001 公司	1,003,097	16.38%	無	10001 公司	729,985	8.00%	無	10074 公司	115,321	8.27%	無
4	其它	2,980,680	48.69%	無	其他	4,271,933	46.82%	無	其他	780,849	56.02%	無
	進貨淨額合計	6,122,601	100.00%		進貨淨額合計	9,124,363	100.00%		進貨淨額合計	1,393,868	100.00%	

本公司生產所需之原料以電池芯為主，最近兩年度主要供應商無重大改變，主要係因電池芯市場特殊之供需狀況及於選擇供應時考量到原料之品質、交期、價格及供應商規模使然。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以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原料供應相當穩定。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1242 公司	1,924,159	25.56%	無	1242 公司	4,009,379	42.76%	無	1242 公司	594,953	34.52%	無
2	1204 公司	1,707,349	22.68%	無	1204 公司	1,466,904	15.64%	無	1204 公司	312,874	18.15%	無
3	1000 公司	1,162,493	15.44%	無	1331 公司	1,240,962	13.23%	無	1000 公司	252,205	14.63%	無
4	1331 公司	671,167	8.91%	無	1000 公司	1,127,076	12.02%	無	1006 公司	145,271	8.43%	無
5	其它	2,064,261	27.41%	無	其他	1,532,984	16.35%	無	其他	418,259	24.27%	無
	銷貨淨額合計	7,529,429	100.00%		銷貨淨額合計	9,377,305	100.00%		銷貨淨額合計	1,723,562	100.00%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並無重大改變，107年營收成長24.54%主要係1242公司訂單成長，本公司合併營收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於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分別佔本公司銷貨收入88.65%及63.68%，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客戶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鋰電池組	28,639	20,454	6,638,011	29,809	23,520	9,430,611
其他	1,373	981	183,339	203	161	61,471
合計	30,012	21,434	6,821,350	30,012	23,681	9,492,082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鋰電池組	232	139,819	21,362	7,241,621	86	35,200	22,785	9,293,891
其他	125	426	8,524	147,563	91	464	2,416	47,750
合計	357	140,245	29,886	7,389,184	177	35,664	25,200	9,341,6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人 數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
	直接人工	間接人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1255	1260	741
	間接人工		488	524	511
	合 計		1743	1784	1252
平均年歲			29.66	29.21	30.77
平均服務年資			2.55	2.81	2.62
學歷分佈比率	博 士		-	-	-
	碩 士		2.40%	3.02%	3.99%
	大 專		17.04%	17.83%	25.72%
	高 中		27.83%	26.18%	37.86%
	高中以下		52.73%	52.97%	32.4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而有損失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以推展各項福利措施。福利措施計有：文康休閒、婚喪喜慶、年節送禮、年度旅遊補助、員工福利保險、定期健康檢查、辦理各種研習訓練、尾牙餐會摸彩等活動。

2. 進修、訓練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建立系統化的培訓制度，提升員工專業職能及管理能力的實施情形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次)	總人數(人)	總時數(小時)	總費用 (新台幣元)
1. 新進人員引導訓練	11	28	66	0
2. 電池季報專業課程	4	155	4	0
3. 消防演練	2	77	8	0
4. 鋰電池相關課程	6	35	19	7,000
5. 主管專案管理訓練	9	46	72	241,040
6. 專業職能訓練	150	1,561	541	207,910
7. 法規/ISO 相關課程	42	211	230	101,315
總計	224	2,113	940	557,265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本公司每月依給付薪資總額 6%之提繳率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和諧關係，並定期舉行勞資會議，建立雙向溝通管道。希望藉由本公司的努力，勞資雙方能取得共同認知，使員工與公司之利益相互結合。

5. 其它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1)					
流 動 資 產			3,542,366	3,159,189	3,771,119	4,064,190	5,307,946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1,936	171,438	189,803	186,327	207,092	
無 形 資 產			414	4,042	3,117	3,449	2,697	
其 他 資 產			346,091	301,565	224,676	269,336	279,924	
資 產 總 額			4,060,807	3,636,234	4,188,715	4,523,302	5,797,65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585,034	1,290,455	1,947,422	2,179,344	3,451,824	
	分 配 後		1,680,024	1,380,755	2,034,222	2,352,944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45,766	4,393	2,291	2,747	2,00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630,800	1,294,848	1,949,713	2,182,091	3,453,833	
	分 配 後		1,725,790	1,385,148	2,036,513	2,355,691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430,007	2,341,386	2,239,002	2,341,211	2,343,826	
股 本			949,899	902,999	867,999	867,999	867,999	
資 本 公 積			749,245	714,648	688,829	688,829	688,82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648,083	650,966	631,546	738,441	772,196	
	分 配 後		553,093	560,666	544,746	564,841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82,780	72,773	50,628	45,942	40,776	
庫 藏 股 票			0	0	0	0	(25,874)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430,007	2,341,386	2,239,002	2,341,211	2,343,826	
	分 配 後		2,335,017	2,251,086	2,152,202	2,167,611	尚未分配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一-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106 年度 (註 1)	107 年度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流動資產		3,707,116	3,220,536	3,821,392	4,183,847	5,432,959	4,472,9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6,248	508,685	481,469	476,876	533,884	546,751
使用權資產(註 3)		-	-	-	-	-	17,466
無形資產		908	4,465	3,535	4,027	7,787	8,253
其他資產		23,854	27,766	31,744	37,744	48,054	56,599
資產總額		4,258,126	3,761,452	4,338,140	4,702,494	6,022,684	5,102,00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82,353	1,415,673	2,096,847	2,354,730	3,673,594	2,807,505
	分配後	1,877,343	1,505,973	2,183,647	2,528,330	尚未分配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45,766	4,393	2,291	2,712	2,009	5,2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28,119	1,420,066	2,099,138	2,357,477	3,675,603	2,812,712
	分配後	1,923,109	1,510,366	2,185,938	2,531,077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430,007	2,341,386	2,239,002	2,341,211	2,343,826	2,285,975
股本		949,899	902,999	867,999	867,999	867,999	857,029
資本公積		749,245	714,648	688,829	688,829	688,829	680,73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48,083	650,966	631,546	738,441	772,196	700,837
	分配後	553,093	560,666	544,746	564,841	尚未分配	不適用
其他權益		82,780	72,773	50,628	45,942	40,776	47,372
庫藏股票		0	0	0	0	(25,974)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3,255	3,31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30,007	2,341,386	2,239,002	2,345,017	2,347,081	2,289,290
	分配後	2,335,017	2,251,086	2,152,202	2,171,417	尚未分配	不適用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

註 2：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108/1/1 開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二-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106 年度 (註 1)	107 年度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4,803,399	4,908,248	5,163,528	7,530,146	9,374,162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99,434	411,791	470,946	609,293	655,804	
營業(損)益	161,475	127,562	164,831	207,220	197,0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577	9,357	(56,406)	25,487	60,804	
稅前淨利	183,052	136,919	107,425	232,707	257,82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4,860	103,230	78,871	194,501	207,02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44,860	103,230	78,871	194,501	207,0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464	(10,799)	(23,033)	(5,492)	(4,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3,324	92,431	55,838	189,009	202,18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3,324	92,431	55,838	189,009	202,18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3,324	92,431	55,838	189,009	202,189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1.53	1.10	0.90	2.24	2.39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3 年度 (註 1)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1)	106 年度 (註 1)	107 年度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註 2)
營業收入	4,803,399	4,908,248	5,163,528	7,529,429	9,377,305	1,723,562
營業毛利	466,195	476,203	507,753	745,395	893,076	72,410
營業損益	123,095	92,335	111,627	212,383	216,464	(77,6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2,260	44,076	(3,137)	20,725	46,348	15,293
稅前淨利	185,355	136,411	107,490	233,107	262,812	(62,34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44,860	103,230	78,871	194,444	206,528	(8,82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44,860	103,230	78,871	194,444	206,528	(53,522)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8,464	(10,799)	(23,033)	(5,682)	(4,890)	6,751
本期綜合損益 總額	163,324	92,431	55,838	188,762	201,638	(46,77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44,860	103,230	78,871	194,501	207,020	(53,427)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57)	(492)	(95)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163,324	92,431	55,838	189,009	202,189	(46,83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247)	(551)	60
每股盈餘	1.53	1.10	0.90	2.24	2.39	(0.62)

註 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2：係經會計師核閱。

(三) 最近五年度之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簽 証 會 計 師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查 核 意 見
103 年	顏幸福、王怡文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4 年	王怡文、區耀軍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5 年	郭冠纓、王怡文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顏幸福、郭冠纓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年	顏幸福、郭冠纓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年第一季	顏幸福、郭冠纓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簽證會計師變動係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所致。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一) 最近五年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15	35.6	46.54	48.24	59.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39.93	1,368.29	1,180.85	1,257.98	1132.7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3.48	244.81	193.64	186.48	153.77
	速動比率	192.7	211.5	153.85	150.16	107.71
	利息保障倍數	23.64	50.19	85.05	62.25	21.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6	3.69	3.62	3.65	3.32
	平均收現日數	99.72	98.91	100.82	100.00	109.93
	存貨週轉率(次)	10.29	9.95	7.92	8.99	7.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4	4.16	4.07	4.42	4.24
	平均銷貨日數	35.47	36.68	46.08	41.86	49.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7.19	28.58	28.58	40.04	47.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2	1.27	1.31	1.72	1.8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7	2.74	2.04	4.53	4.21
	權益報酬率(%)	6.1	4.32	3.44	8.49	8.8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9.27	15.16	12.49	26.80	29.70
	純益率(%)	3.01	2.1	1.52	2.58	2.20
	每股盈餘(元)	1.53	1.1	0.9	2.24	2.3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29	42.01	-30.03	9.01	-24.5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140.62	-26.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2	17.61	-27.44	4.27	-39.5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	2.22	2.21	2.08	2.40
	財務槓桿度	1.05	1.02	1.00	1.01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借款增加所致						
(2) 速度比例減少:主要係存貨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4)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存貨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例、現金流量允當比例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淨流出所致						

註1:因未有最近五年度資料,故該比率,不予計算。

(二) 最近五年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5)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註2)
		103年度 (註1)	104年度 (註1)	105年 (註1)	106年 (註1)	107年 (註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93	37.75	48.38	50.13	61.02	55.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70.45	461.14	465.51	492.32	439.39	419.0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7.98	227.49	182.24	177.67	147.89	159.32	
	速動比率	179.43	195.34	144.07	142.67	103.33	108.52	
	利息保障倍數	20.3	30.44	32.27	33.72	15.62	-13.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66	3.69	3.62	3.65	3.32	2.41	
	平均收現日數	99.72	98.91	100.82	100	109.93	151.45	
	存貨週轉率(次)	10.17	9.83	7.87	8.82	7.20	4.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98	4.27	4.24	4.55	4.85	4.15	
	平均銷貨日數	35.88	37.13	46.37	41.38	50.69	81.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97	9.48	10.42	15.71	18.55	12.7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7	1.22	1.27	1.66	1.74	1.2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5	2.67	2.01	4.43	4.11	-3.78	
	權益報酬率(%)	6.1	4.32	3.44	8.48	8.80	-9.2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9.51	15.1	12.49	26.85	30.72	-7.27	
	純益率(%)	3.01	2.1	1.52	2.58	2.20	-3.10	
	每股盈餘(元)	1.53	1.1	0.90	2.24	2.39	-0.6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53	42	-29.10	9.19	-21.00	5.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3	註3	註3	117.17	-21.63	73.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7	16.5	-24.16	4.26	-31.94	5.5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	5	5	3	4	1	
	財務槓桿度	1.08	1.05	1.03	1.03	1.09	0.94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p> <p>(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要係借款增加所致</p> <p>(2)速度比例減少:主要係存貨增加所致</p> <p>(3)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要係利息費用增加所致。</p>								

- | | |
|--|--|
| | (4)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要係存貨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比例、現金流量允當比例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因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淨流出所致 |
|--|--|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4)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

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審計委員會同意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度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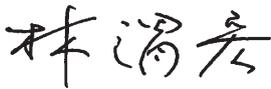
另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百零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渭宏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詳第 86-13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38-18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 世 明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加百裕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加百裕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加百裕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加百裕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攸關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加百裕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代工業務之行業特性為客製化產品，若客戶預計訂單超過實際採購數量，將導致存貨有呆滯之風險。因此，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加百裕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公司存貨評價政策是否合理並依公報規定辦理。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

其他事項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加百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加百裕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加百裕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加百裕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加百裕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加百裕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加百裕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孝福



會計師：

鄭廷錫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73,383	8	930,391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16,940	-	18,636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三))	3,259,277	54	2,374,651	51
1200 其他應收款	42,552	1	29,643	1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1,580,169	26	775,442	16
1410 預付款項	56,526	1	52,59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4,112	-	2,485	-
	<u>5,432,959</u>	<u>90</u>	<u>4,183,847</u>	<u>8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533,884	9	476,876	1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五))	7,787	-	4,02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	39,379	1	29,315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六(八))	7,775	-	8,066	-
1920 存出保證金	900	-	363	-
	<u>589,725</u>	<u>10</u>	<u>518,647</u>	<u>11</u>
資產總計	<u>\$ 6,022,684</u>	<u>100</u>	<u>4,702,49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2130		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u>3,673,594</u>	<u>61</u>	<u>2,354,730</u>	<u>5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	2570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2640		2640	
	<u>1,860</u>	<u>-</u>	<u>2,712</u>	<u>-</u>
	<u>2,009</u>	<u>-</u>	<u>2,747</u>	<u>-</u>
	<u>3,675,603</u>	<u>61</u>	<u>2,357,477</u>	<u>50</u>
負債總計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一))：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資本公積	320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3310	
未分配盈餘	3350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3410	
庫藏股票	3500		3500	
	<u>(25,974)</u>	<u>-</u>	<u>-</u>	<u>-</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343,826</u>	<u>39</u>	<u>2,341,211</u>	<u>50</u>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36XX		3,255	
	<u>2,347,081</u>	<u>39</u>	<u>2,345,017</u>	<u>5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022,684</u>	<u>100</u>	<u>4,702,49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三))	\$ 9,377,305	100	7,529,429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九)及十二)	8,484,229	90	6,784,034	90
5900 營業毛利	893,076	10	745,395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九)、(十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37,017	2	155,613	2
6200 管理費用	239,259	3	201,36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0,336	2	176,039	2
	676,612	7	533,012	7
6900 營業淨利	216,464	3	212,38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五))	22,769	-	17,662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4,056	-	8,263	-
7050 財務成本	(17,973)	-	(7,124)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十六))	39,417	-	1,864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426	-	208	-
7590 什項支出	(2,347)	-	(148)	-
	46,348	-	20,725	-
7900 稅前淨利	262,812	3	233,108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56,284	1	38,664	-
8200 本期淨利	206,528	2	194,444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九))	309	-	(97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26	-	165	-
	335	-	(80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25)	-	(4,87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5,225)	-	(4,87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890)	-	(5,68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1,638	2	188,762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7,020	2	194,50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492)	-	(57)	-
	\$ 206,528	2	194,444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2,189	2	189,00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551)	-	(247)	-
	\$ 201,638	2	188,762	3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9		2.2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36		2.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 867,999	688,829	231,260	400,286	631,546	50,628	-	-	2,239,002	-	2,239,002
-	-	-	194,501	194,501	-	-	-	194,501	(57)	194,444
-	-	-	(806)	(806)	(4,686)	-	-	(5,492)	(190)	(5,682)
-	-	-	193,695	193,695	(4,686)	-	-	189,009	(247)	188,762
-	-	7,887	(7,887)	-	-	-	-	-	-	-
-	-	-	(86,800)	(86,800)	-	-	-	(86,800)	-	(86,800)
-	-	-	-	-	-	-	-	-	4,053	4,053
867,999	688,829	239,147	499,294	738,441	45,942	-	-	2,341,211	3,806	2,345,017
-	-	-	207,020	207,020	-	-	-	207,020	(492)	206,528
-	-	-	335	335	(5,166)	-	-	(4,831)	(59)	(4,890)
-	-	-	207,355	207,355	(5,166)	-	-	202,189	(551)	201,638
-	-	19,450	(19,450)	-	-	-	-	-	-	-
-	-	-	(173,600)	(173,600)	-	-	-	(173,600)	-	(173,600)
-	-	-	-	-	-	-	(25,974)	(25,974)	-	(25,974)
\$ 867,999	688,829	258,597	513,599	772,196	40,776	-	(25,974)	2,343,826	3,255	2,347,08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庫藏股票買回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62,812	233,10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7,467	67,442
攤銷費用	4,312	4,1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426)	(208)
利息費用	17,973	7,124
利息收入	(22,769)	(17,662)
其他	3,964	4,33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80,521</u>	<u>65,157</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824	(11,268)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884,626)	(633,948)
其他應收款減少	(12,539)	8,750
存貨增加	(804,727)	(12,927)
預付款項增加	(4,671)	(14,66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606)	(204)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442,994	517,254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009)	80,646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	22,247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68,517	6,45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43)	(5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074,139)</u>	<u>(60,456)</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730,806)	237,809
收取之利息	22,399	18,546
支付之利息	(14,771)	(6,774)
支付之所得稅	(52,523)	(33,1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775,701)</u>	<u>216,46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4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538)	(66,2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2	1,06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42)	18
取得無形資產	(4,794)	(4,402)
受限制資產增加	(21)	(1,1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8,442)</u>	<u>(70,69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55,696	(366,526)
發放現金股利	(173,600)	(86,8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5,974)	-
非控制權益增加	-	4,05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56,122</u>	<u>(449,27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13	1,2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57,008)	(302,2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0,391	1,232,6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3,383</u>	<u>930,39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影響。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合併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930,391	攤銷後成本	930,391
債務工具投資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註1)	18,63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8,63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374,651	攤銷後成本	2,374,651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9,643	攤銷後成本	29,643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2)	2,110	攤銷後成本	2,110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2)	363	攤銷後成本	363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該等債務工具投資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為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監督管理，該金融資產已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九)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合併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未有重大影響；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合併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預計上述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未有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CHL)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100 %
"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加百裕(印尼))	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0 % (註2)	90 % (註2)
CHL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BVI) (ASIL)	進出口貿易	100 %	100 %
"	Celxpert Energy (H.K.) Limited (CHK)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100 %
"	Celxper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CEIL)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註1)	100 % (註1)
"	Creative Power Enterprises Inc. (CPEI)	海外控股公司	100 % (註1、4)	- %
CHK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加百裕(昆山))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100 %	100 %
ASIL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睿騰能源)	能源技術及資訊軟體之研發	100 % (註3)	- %

註1：僅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金尚未投入。

註2：加百裕(印尼)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設立，考量印尼相關規定，將加百裕(印尼)10%股權以New High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做為將來策略合作與特定目的之用途。

註3：睿騰能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ASIL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投資之台灣子公司。

註4：CPEI為本公司之子公司CHL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註冊登記之SAMOA子公司。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八)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房屋及建築：4~30年

(2) 機器及儀器設備：1~10年

(3) 辦公及運輸設備：1~5年

(4) 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電梯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賃

承租人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土地使用權之長期預付租金，依效益期間及法定期間兩者較短者按直線法分期認列租金支出。

(十一)無形資產

1.商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3.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4.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5.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電腦軟體成本之攤銷年限為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提供商業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商業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商業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商業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七)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而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合併公司存有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可能造成調整之項目為存貨之評價。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所處產業之行業特性而產生評估差異。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815	525
支票及活期存款	91,523	166,049
定期存款	381,045	613,52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	150,288
	<u>\$ 473,383</u>	<u>930,39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六)。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7.12.31</u>	<u>106.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16,940</u>	<u>18,636</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1,79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263,177	2,376,752
減：備抵損失	<u>3,900</u>	<u>3,900</u>
	<u>\$ 3,259,277</u>	<u>2,374,651</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A	\$ 1,136,225	0.001%	(11)
B	189,457	0.005%	(9)
C	1,882,898	0.100%	(1,883)
D	<u>54,597</u>	3.658%	<u>(1,997)</u>
	<u>\$ 3,263,177</u>		<u>(3,90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未逾期	\$ 3,263,173	2,378,551
逾期91~120天	<u>4</u>	<u>-</u>
	<u>\$ 3,263,177</u>	<u>2,378,551</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群組評估</u>	<u>之減損損失</u>
期初餘額(依IAS39)	\$ 3,900	<u>3,900</u>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u>\$ 3,900</u>	

註：兩期期末餘額均與期初餘額相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原物料	\$ 894,930	506,872
在製品	37,965	36,559
製成品	<u>647,274</u>	<u>232,011</u>
	<u>\$ 1,580,169</u>	<u>775,442</u>

- 1.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451,184千元及6,753,173千元。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而認列之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32,018千元及30,861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分攤製造費用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金額分別為1,027千元及1,308千元。上述費損均已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 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以現金方式透過收購睿騰能源100%之股份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自收購日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睿騰能源所貢獻之收入及淨損分別為0千元及2,616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管理階層估計當期合併公司之收入及淨利將分別達9,378,784千元及206,420千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階層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暫定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與所認列之商譽金額如下：

-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現 金	\$ <u><u>600</u></u>
-----	----------------------

-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1
其他流動資產	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77
無形資產	2,530
應付帳款	(268)
其他應付款	<u>(3,439)</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62)</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3.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6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2)</u>
商譽	<u><u>\$ 762</u></u>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 器 及 儀 器 設 備	辦 公 及 運 輸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2,290	595,089	454,757	100,625	12,068	1,204,829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304	-	304
增 添	-	19,003	87,928	12,986	23,499	143,416
處 分	-	-	(34,157)	(4,911)	-	(39,068)
轉入(轉出)	-	376	3,536	(89)	(4,183)	(3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494)	(7,211)	(1,317)	(384)	(16,40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2,290</u>	<u>606,974</u>	<u>504,853</u>	<u>107,598</u>	<u>31,000</u>	<u>1,292,71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2,290	597,803	411,612	101,548	12,608	1,165,861
增 添	-	6,442	48,716	6,618	12,529	74,305
處 分	-	(371)	(9,963)	(6,274)	-	(16,608)
轉入(轉出)	-	-	8,509	9	(13,007)	(4,48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785)	(4,117)	(1,276)	(62)	(14,24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2,290</u>	<u>595,089</u>	<u>454,757</u>	<u>100,625</u>	<u>12,068</u>	<u>1,204,829</u>
折 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303,548	342,302	82,103	-	727,953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27	-	127
本年度折舊	-	25,879	42,683	8,905	-	77,467
處 分	-	-	(32,209)	(4,455)	-	(36,664)
轉入(轉出)	-	376	-	-	-	3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376)	(5,042)	(1,010)	-	(10,42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25,427</u>	<u>347,734</u>	<u>85,670</u>	<u>-</u>	<u>758,83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83,491	318,700	82,201	-	684,392
本年度折舊	-	24,709	35,638	7,095	-	67,442
處 分	-	(371)	(9,175)	(6,223)	-	(15,7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81)	(2,861)	(970)	-	(8,11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03,548</u>	<u>342,302</u>	<u>82,103</u>	<u>-</u>	<u>727,953</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 器 及 儀 器 設 備	辦 公 及 運 輸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42,290	281,547	157,119	21,928	31,000	533,884
民國106年1月1日	\$ 42,290	314,312	92,912	19,347	12,608	481,469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42,290	291,541	112,455	18,522	12,068	476,876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 922,115	266,419
尚未使用額度	\$ 1,425,055	1,593,741
利率區間	0.9%~3.75%	1.26%~2.62%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

(八)營業租賃

加百裕(昆山)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省昆山市國土管理局(國土局)簽約，取得土地使用權，帳列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期間自民國九十年二月十五日至民國一百四十年二月十五日止，共五十年，土地使用權出讓金總額14,940千元(人民幣3,597千元)。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53)	(8,79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893	6,08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860)	(2,71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89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796)	(7,74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1)	(10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u>144</u>	<u>(948)</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753)</u>	<u>(8,796)</u>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084	5,45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3	78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65	(2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u>571</u>	<u>577</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893</u>	<u>6,084</u>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 28</u>	<u>27</u>
營業成本	\$ 101	96
推銷費用	(476)	67
管理費用	224	(319)
研究發展費用	<u>179</u>	<u>183</u>
	<u>\$ 28</u>	<u>27</u>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5,295)	(4,324)
本期認列	<u>309</u>	<u>(97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986)</u>	<u>(5,295)</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2 %	1.15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7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62)	384
未來薪資增加	335	(321)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2)	428
未來薪資增加	379	(36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29千元及7,93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其他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基本養老金合計分別為11,990千元及8,992千元。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0,993	45,0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215	(284)
	66,208	44,77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844)	(6,110)
所得稅稅率變動	(5,080)	-
	(9,924)	(6,110)
所得稅費用	\$ 56,284	38,664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	(165)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262,812	233,108
依各合併個體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6,671	39,544
所得稅稅率變動	(5,080)	-
前期(高)低估	5,215	(284)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87)	(993)
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	1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	-
其他	-	254
	\$ 56,284	38,664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16,385</u>	<u>321,317</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金額	\$ <u>63,277</u>	<u>54,624</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計畫</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5			
借記/(貸記)損益	<u>11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4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貸記)損益	<u>3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35</u>			
	<u>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4,944	4,371		29,315
(借記)/貸記損益	10,806	(768)		10,03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26</u>		<u>2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35,750</u>	<u>3,629</u>		<u>39,3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9,698	3,307		23,005
(借記)/貸記損益	5,246	899		6,1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165</u>		<u>16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4,944</u>	<u>4,371</u>		<u>29,315</u>

3.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各註冊國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4. 本公司及睿騰能源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86,8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640,305	640,305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庫藏股	46	46
債權人請求買回可轉換公司債認列屬權益項目 之資本公積	<u>48,478</u>	<u>48,478</u>
	<u>\$ 688,829</u>	<u>688,82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屬權益項目之資本公積，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所規定資本公積項目，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本公司得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均為640,305千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依法繳納稅捐，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撥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股票紅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	<u>173,600</u>	1	<u>86,800</u>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予業主之股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預計買回庫藏股4,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763千股，買回成本為25,974千元，未註銷之股數共計763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 <u>207,020</u>	<u>194,50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86,800	86,800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11)	-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6,789</u>	<u>86,800</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3)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39</u>	<u>2.24</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207,020</u>	<u>194,50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86,789	86,80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759	50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87,548</u>	<u>87,309</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3)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36</u>	<u>2.23</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402,856
中國大陸	6,362,411
其他國家	<u>1,612,038</u>
	<u>\$ 9,377,305</u>
主要產品：	
鋰電池組	\$ 9,329,090
其他	<u>48,215</u>
	<u>\$ 9,377,305</u>

2.合約餘額

	<u>107.12.31</u>	<u>107.1.1</u>
應收票據	\$ -	1,799
應收帳款	3,263,177	2,376,752
減：備抵損失	<u>(3,900)</u>	<u>(3,900)</u>
	<u>\$ 3,259,277</u>	<u>2,374,651</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u>\$ 29,537</u>	<u>7,290</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5,342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十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至多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28千元及17,07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25千元及5,12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分別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銀行存款	\$ 16,196	15,222
債券投資	1,683	2,440
其他	<u>4,890</u>	<u>-</u>
	<u>\$ 22,769</u>	<u>17,662</u>

(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呆帳)，而減損(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3%及64%由兩家主要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合併公司持有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u>其他應收款</u>
期初餘額(依IAS39)	\$ 2,26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2,261
認列之減損損失	<u>-</u>
期末餘額	<u>\$ 2,261</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22,115)	(922,115)
應付帳款	(2,191,800)	(2,191,800)
其他應付款	(198,880)	(198,880)
	<u>\$ (3,312,795)</u>	<u>(3,312,795)</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6,419)	(266,41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48,542)	(1,748,542)
其他應付款	(198,505)	(198,505)
	<u>\$ (2,213,466)</u>	<u>(2,213,466)</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1,286	美金/台幣 =30.715	3,418,149	86,962	美金/台幣 =29.76	2,587,996
美金	2,981	美金/人民幣 =6.8632	91,561	2,883	美金/人民幣 =6.5342	85,790
人民幣	58,069	人民幣/台幣 =4.4753	259,876	58,237	人民幣/台幣 =4.567	265,96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218	美金/台幣 =30.715	2,863,191	68,764	美金/台幣 =29.76	2,046,411
美金	4,104	美金/人民幣 =6.8632	126,054	4,122	美金/人民幣 =6.5342	122,674
美金	110	美金/印尼盾 =14,626.19	3,379	48	美金/印尼盾 =13,527.27	1,444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採相同基礎。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27,748	27,079
貶值5%	(27,748)	(27,079)
美金(相對於人民幣)		
升值5%	(1,725)	(1,844)
貶值5%	1,725	1,844
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12,994	13,298
貶值5%	(12,994)	(13,298)
美金(相對於印尼盾)		
升值5%	(169)	(72)
貶值5%	169	72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兌換損益</u>	<u>平均匯率</u>	<u>兌換損益</u>	<u>平均匯率</u>
台 幣	\$ 41,107		334	
人 民 幣	(1,059)	人民幣/台幣= 4.5604	1,530	人民幣/台幣= 4.5074
印 尼 盾	(631)	印尼盾/台幣= 0.0021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407,972	442,953
金融負債	(618,399)	-
	<u>\$ (210,427)</u>	<u>442,953</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81,195	505,490
金融負債	(303,716)	(266,419)
	<u>\$ (222,521)</u>	<u>239,071</u>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556千元及增加或減少59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借款與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5.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6,940	16,940	-	-	16,9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3,383	-	-	-	-
應收帳款淨額	3,259,277	-	-	-	-
其他應收款	42,553	-	-	-	-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131	-	-	-	-
存出保證金	900	-	-	-	-
	<u>3,778,244</u>				
	<u>\$3,795,184</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22,11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91,800	-	-	-	-
其他應付款	198,880	-	-	-	-
	<u>\$3,312,795</u>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18,636	18,636	-	-	18,63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930,391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374,651	-	-	-	-
其他應收款	29,643	-	-	-	-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110	-	-	-	-
存出保證金	363	-	-	-	-
	<u>3,337,158</u>	-	-	-	-
	<u>\$3,355,79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66,41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48,542	-	-	-	-
其他應付款	198,505	-	-	-	-
	<u>\$2,213,466</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及使用之折現率，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C.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透過自然避險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債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總經理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合併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此等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群組損失組成部分。群組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合併公司至少針對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合併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外幣存款或借款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未持有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3,675,603	2,357,477
權益總額	2,347,081	2,345,017
負債權益比率	157 %	101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權益比率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主要係因營收成長相關進貨增加，致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十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266,419	655,696	922,115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728	11,916
退職後福利	311	311
	\$ 12,039	12,227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保稅工廠產品內銷之擔保	\$ 2,131	2,11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0,713	204,108	404,821	183,217	175,879	359,096
勞健保費用	6,405	14,892	21,297	4,955	13,031	17,986
退休金費用	11,737	9,210	20,947	8,823	8,133	16,956
董事酬金	-	7,689	7,689	-	5,947	5,94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1,529	15,806	197,335	144,972	12,300	157,272
折舊費用	35,513	41,954	77,467	31,425	36,017	67,442
攤銷費用	546	3,766	4,312	671	3,457	4,12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加百裕(昆山)	孫公司	937,530	430,010 (US\$14,000)	276,435 (US\$9,000)	276,435 (US\$9,000)	-	11.79 %	937,530	Y	-	Y

註1：本公司對持股90%以上之子、孫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上述背書保證對象係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註3：美金係以期末匯率30.715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單位(張/千單位)	帳面金額(註1)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單位(張/千單位)	持股比例	
加百裕(昆山)	受益憑證： 華潤元大現金收益 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600	16,940 (CNY\$3,785)	- %	16,940	3,600	- %	

註1：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SIL	子公司	加工費	842,187	10 %	依資金需求	依公司價格規定	依資金需求調整	(104,479)	(5) %	(註1、3)
ASIL	本公司	母公司	(加工收入)	(842,187)	(100) %	"	"	"	104,479	100 %	(註1)
ASIL	加百裕(昆山)	最終母公司相同	加工費	715,441 (US\$23,730)	100 %	"	"	"	(90,456) (US\$(2,945))	(100) %	"
加百裕(昆山)	ASIL	"	(加工收入)	(715,441) (US\$(23,730))	(100) %	"	"	"	90,456 (US\$2,945)	100 %	"

註1：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註3：餘額為委託加工及出售原料款之淨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SIL	本公司	母公司	104,479	7.47 %	-		104,479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之資料。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ASIL	本公司	2	加工收入	842,187	價格依合約規定，授信期間為依資金需求	8.98 %
1	ASIL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04,479	"	1.73 %
0	本公司	ASIL	1	營業成本	842,187	"	8.98 %
0	本公司	ASIL	1	應付帳款	104,479	"	1.73 %
2	加百裕(昆山)	ASIL	3	加工收入	715,441	"	7.63 %
2	加百裕(昆山)	ASIL	3	應收帳款	90,456	"	1.50 %
1	ASIL	加百裕(昆山)	3	營業成本	715,441	"	7.63 %
1	ASIL	加百裕(昆山)	3	應付帳款	90,456	"	1.50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2)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CH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海外控股公司	469,755	469,755	14,631	100%	211,428	14,631	100%	13,409	9,359	子公司(註2)
"	加百裕(印尼)	Indonesia	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6,475	36,475	16	90%	29,297	16	90%	(4,919)	(4,427)	"
CHL	ASI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	1,536 (US\$50)	1,536 (US\$50)	50	100%	(29,364) (US\$956)	50	100%	(3,889) (US\$129)		由CHL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註2)
"	CHK	香港	海外控股公司	436,767 (US\$14,220)	436,767 (US\$14,220)	14,220	100%	254,259 (US\$8,278)	14,220	100%	17,125 (US\$568)		"
"	CEIL	SAMOA	"	US\$ -	US\$ -	(註1)	100%	US\$ -	(註1)	100%	US\$ -		"
"	CPEI	"	"	US\$ -	US\$ -	(註1)	100%	US\$ -	(註1)	100%	US\$ -		"
ASIL	睿騰能源	臺灣	能源技術及資訊軟體之研發	15,573 (US\$507)	-	(註3)	100%	12,992 (US\$423)	(註3)	100%	(2,616) (US\$87)		由ASIL認列投資損益

註1：僅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金尚未投入。
 註2：左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係有限公司。
 註4：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單位/千股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股數	比率								
加百裕(昆山)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已驗資：460,725 (US\$15,000)	透過CHK間接投資	436,307 (US\$14,205)	-	-	436,307 (US\$14,205)	17,125 (US\$568)	100.00 %	-	100.00 %	17,125 (US\$568)	236,075 (US\$7,68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6,307 (US\$14,205)	447,825 (US\$14,580)	1,406,296

註1：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僅有一個三C產業電池組部門，主要從事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二)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項 目</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鋰電池組	\$ 9,329,090	7,381,439
其 他	<u>48,215</u>	<u>147,990</u>
	<u><u>\$ 9,377,305</u></u>	<u><u>7,529,429</u></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 區</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臺 灣	\$ 1,402,856	2,121,120
中國大陸	6,362,411	4,453,461
其他國家	<u>1,612,038</u>	<u>954,848</u>
	<u><u>\$ 9,377,305</u></u>	<u><u>7,529,429</u></u>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臺 灣	\$ 216,109	190,101
中國大陸	333,548	299,231
印 尼	<u>689</u>	<u>-</u>
	<u><u>\$ 550,346</u></u>	<u><u>489,332</u></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銷售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242公司	\$ 4,009,379	1,924,159
1000公司	1,127,076	1,162,493
1204公司	1,466,904	1,707,349
1331公司	<u>1,240,962</u>	<u>671,167</u>
	<u><u>\$ 7,844,321</u></u>	<u><u>5,465,168</u></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攸關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代工業務之行業特性為客製化產品，若客戶預計訂單超過實際採購數量，將導致存貨有呆滯之風險。因此，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公司存貨評價政策是否合理並依公報規定辦理。此外，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針對庫齡報表之區間分類及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表之相關數值進行測試。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 堯 福



會 計 師：

鄧 廷 綸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07,751	7	864,474	1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3,259,277	56	2,374,651	5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及七)	2,625	-	71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44,508	1	30,234	1
1310 存貨(附註六(三))	1,572,003	27	774,729	17
1410 預付款項	17,677	-	16,90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4,105	-	2,485	-
	<u>5,307,946</u>	<u>91</u>	<u>4,064,190</u>	<u>9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四))	239,871	4	239,696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207,092	4	186,327	4
1780 無形資產	2,697	-	3,44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八))	39,198	1	29,315	1
1920 存出保證金	855	-	325	-
	<u>489,713</u>	<u>9</u>	<u>459,112</u>	<u>10</u>
資產總計	<u>\$ 5,797,659</u>	<u>100</u>	<u>4,523,3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	2100		210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2130		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其他應付款	2200		2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230		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2300	
	<u>149</u>	<u>-</u>	<u>149</u>	<u>-</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八))	2570		25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七))	2640		2640	
	<u>1,860</u>	<u>-</u>	<u>1,860</u>	<u>-</u>
	<u>2,009</u>	<u>-</u>	<u>2,009</u>	<u>-</u>
	<u>3,453,833</u>	<u>60</u>	<u>2,182,091</u>	<u>48</u>
負債總計	<u>867,999</u>	<u>15</u>	<u>867,999</u>	<u>19</u>
權益：				
普通股股本	3110		3200	
資本公積	3310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3410	
未分配盈餘	3410		35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u>(25,974)</u>	<u>-</u>	<u>(25,974)</u>	<u>-</u>
權益總計	<u>2,343,826</u>	<u>40</u>	<u>2,341,211</u>	<u>5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797,659</u>	<u>100</u>	<u>4,523,302</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一)及七)	\$ 9,374,162	100	7,530,14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三)、(七)及十二)	<u>8,718,358</u>	<u>93</u>	<u>6,920,853</u>	<u>92</u>
5900 營業毛利	<u>655,804</u>	<u>7</u>	<u>609,293</u>	<u>8</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十二)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1,631	1	107,797	1
6200 管理費用	134,789	2	124,42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2,364</u>	<u>2</u>	<u>169,850</u>	<u>2</u>
	<u>458,784</u>	<u>5</u>	<u>402,073</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97,020</u>	<u>2</u>	<u>207,220</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三))	21,857	-	17,162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2,029	-	7,895	-
7050 財務成本	(12,879)	-	(3,799)	-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十四))	44,865	1	(1,608)	-
7590 什項支出	-	-	(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4,932</u>	<u>-</u>	<u>5,842</u>	<u>-</u>
	<u>60,804</u>	<u>1</u>	<u>25,487</u>	<u>-</u>
7900 稅前淨利	257,824	3	232,707	3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八))	<u>50,804</u>	<u>1</u>	<u>38,206</u>	<u>1</u>
本期淨利	<u>207,020</u>	<u>2</u>	<u>194,501</u>	<u>2</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七))	309	-	(97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八))	<u>26</u>	<u>-</u>	<u>165</u>	<u>-</u>
	<u>335</u>	<u>-</u>	<u>(80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166)	-	(4,68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u>(5,166)</u>	<u>-</u>	<u>(4,686)</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4,831)</u>	<u>-</u>	<u>(5,492)</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02,189</u>	<u>2</u>	<u>189,009</u>	<u>2</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2.39</u>		<u>2.2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 2.36</u>		<u>2.23</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合計			
本期淨利	867,999	688,829	231,260	400,286	631,546	50,628	-	2,239,0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94,501	194,501	-	-	194,5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06)	(806)	(4,686)	-	(5,49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193,695	193,695	(4,686)	-	189,00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887	(7,88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6,800)	(86,800)	-	-	(86,800)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67,999	688,829	239,147	499,294	738,441	45,942	-	2,341,211	
本期淨利	-	-	-	207,020	207,020	-	-	207,02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35	335	(5,166)	-	(4,83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7,355	207,355	(5,166)	-	202,189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50	(19,45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73,600)	(173,600)	-	-	(173,600)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25,974)	(25,974)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67,999	688,829	258,597	513,599	772,196	40,776	(25,974)	2,343,82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7,824	232,7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678	32,287
攤銷費用	3,504	3,783
利息費用	12,879	3,799
利息收入	(21,857)	(17,1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932)	(5,842)
其他	1,073	3,53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7,345	20,3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886,538)	(634,66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918)	7,548
存貨增加	(797,274)	(11,446)
預付款項增加	(773)	(5,30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599)	(204)
合約負債增加	21,334	-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421,776	554,846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7,957)	47,19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0,377	5,006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543)	(5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95,115)	(37,57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809,946)	215,527
收取之利息	21,501	18,091
支付之利息	(9,410)	(4,069)
支付之所得稅	(49,544)	(33,0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847,399)	196,5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6,47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323)	(30,6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530)	15
取得無形資產	(2,752)	(3,890)
受限制資產增加	(21)	(1,1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626)	(72,0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51,876	(388,816)
發放現金股利	(173,600)	(86,8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5,97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52,302	(475,61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456,723)	(351,18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4,474	1,215,65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7,751	864,47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世明



經理人：黃世明



會計主管：陳專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未造成影響。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864,474	攤銷後成本	864,474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375,364	攤銷後成本	2,375,364
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0,234	攤銷後成本	30,234
其他金融資產 (受限制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註1)	2,110	攤銷後成本	2,110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註1)	325	攤銷後成本	325

註1：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受限制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十七)揭露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上述會計政策變動未導致個體財務報告重大調整。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本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未有重大影響；而對於現行以融資租賃處理之合約則無重大影響。此外，本公司預期新準則之適用並不影響其借款合同所約定最大融資槓桿成數之遵循能力。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對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及保留盈餘未有重大影響。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為放款及應收款。

(1)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4~30年

(2)機器及儀器設備：1~6年

(3)辦公及運輸設備：1~5年

(4)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電梯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承租人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電腦軟體成本之攤銷年限為1~2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四)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客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提供商業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商業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商業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商業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而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本公司存有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可能造成調整之項目為存貨之評價。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所處產業之行業特性而產生評估差異。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12.31</u>	<u>106.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64	274
支票及活期存款	36,024	109,891
定期存款	371,063	604,02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	-	150,288
	<u>\$ 407,751</u>	<u>864,47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1,79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265,802	2,377,465
減：備抵損失	(3,900)	(3,900)
	<u>\$ 3,261,902</u>	<u>2,375,364</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A	\$ 1,136,225	0.001%	11
B	189,457	0.005%	9
C	1,882,898	0.100%	1,883
D	<u>57,222</u>	3.490%	<u>1,997</u>
	<u>\$ 3,265,802</u>		<u>3,900</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未逾期	\$ 3,264,471	2,379,264
逾期61-90天	100	-
逾期91-120天	4	-
逾期121天以上	<u>1,227</u>	<u>-</u>
	<u>\$ 3,265,802</u>	<u>2,379,264</u>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3,900	<u>3,900</u>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u>-</u>	
期初餘額(依IFRS 9)	<u>\$ 3,900</u>	

註：兩期期末餘額均與期初餘額相同。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u>107.12.31</u>	<u>106.12.31</u>
原物料	\$ 894,253	506,159
在製品	43,935	38,498
製成品	<u>633,815</u>	<u>230,072</u>
	<u>\$ 1,572,003</u>	<u>774,729</u>

- 1.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8,686,266千元及6,889,992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而認列之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32,018千元及30,861千元；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分攤製造費用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金額分別為74千元及376千元。上述費損均已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 3.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子公司	<u>\$ 239,871</u>	<u>239,696</u>

- 1.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建築</u>	<u>機 器 及 儀 器 設 備</u>	<u>辦 公 及 運 輸 設 備</u>	<u>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u>	<u>合 計</u>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2,290	177,390	192,114	30,308	1,300	443,402
增 添	-	16,065	28,505	1,602	12,753	58,925
處 分	-	-	(14,755)	(290)	-	(15,045)
轉入(轉出)	-	-	2,535	-	(4,017)	(1,48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2,290</u>	<u>193,455</u>	<u>208,399</u>	<u>31,620</u>	<u>10,036</u>	<u>485,80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2,290	174,214	163,276	35,762	6,924	422,466
增 添	-	3,176	24,298	307	5,519	33,300
處 分	-	-	(2,114)	(5,761)	-	(7,875)
轉入(轉出)	-	-	6,654	-	(11,143)	(4,48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2,290</u>	<u>177,390</u>	<u>192,114</u>	<u>30,308</u>	<u>1,300</u>	<u>443,402</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 器 及 儀 器 設 備	辦 公 及 運 輸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折 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71,135	158,516	27,424	-	257,075
本年度折舊	-	8,263	26,885	1,530	-	36,678
處 分	-	-	(14,755)	(290)	-	(15,04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9,398</u>	<u>170,646</u>	<u>28,664</u>	<u>-</u>	<u>278,70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64,020	136,813	31,830	-	232,663
本年度折舊	-	7,115	23,817	1,355	-	32,287
處 分	-	-	(2,114)	(5,761)	-	(7,87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1,135</u>	<u>158,516</u>	<u>27,424</u>	<u>-</u>	<u>257,075</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42,290</u>	<u>114,057</u>	<u>37,753</u>	<u>2,956</u>	<u>10,036</u>	<u>207,092</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42,290</u>	<u>110,194</u>	<u>26,463</u>	<u>3,932</u>	<u>6,924</u>	<u>189,80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42,290</u>	<u>106,255</u>	<u>33,598</u>	<u>2,884</u>	<u>1,300</u>	<u>186,327</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信用借款	<u>\$ 799,255</u>	<u>147,379</u>
尚未使用額度	<u>\$ 1,210,050</u>	<u>1,444,941</u>
利率區間	<u>0.90%~3.75%</u>	<u>1.26%~2.39%</u>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

(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753)	(8,79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6,893</u>	<u>6,08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60)</u>	<u>(2,712)</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89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796)	(7,74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1)	(10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44	(94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753)	(8,796)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084	5,452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3	78
淨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165	(2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571	57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6,893	6,084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 28	27
營業成本	\$ 101	96
推銷費用	(476)	67
管理費用	224	(319)
研究發展費用	179	183
	\$ 28	27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5,295)	(4,324)
本期認列	<u>309</u>	<u>(97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986)</u>	<u>(5,295)</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02 %	1.15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7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6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62)	384
未來薪資增加	335	(321)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2)	428
未來薪資增加	379	(36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28千元及7,93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八)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5,306	44,67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241	(361)
	60,547	44,31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4,663)	(6,110)
所得稅稅率變動	(5,080)	-
	(9,743)	(6,110)
所得稅費用	\$ 50,804	38,206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6)	(165)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257,824	232,70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1,565	39,560
所得稅稅率變動	(5,080)	-
前期(高)低估	5,241	(361)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987)	(9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65	-
所得稅費用	\$ 50,804	38,206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16,385</u>	<u>321,317</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金額	\$ <u>63,277</u>	<u>54,62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 利計畫</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5		
借記/(貸記)損益	<u>11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4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借記/(貸記)損益	<u>3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35</u>		
	<u>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4,944	4,371	29,315
(借記)/貸記損益	10,806	(949)	9,85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26</u>	<u>26</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35,750</u>	<u>3,448</u>	<u>39,19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9,698	3,307	23,005
(借記)/貸記損益	5,246	899	6,145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u>	<u>165</u>	<u>16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24,944</u>	<u>4,371</u>	<u>29,315</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86,8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640,305	640,305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庫藏股	46	46
債權人請求買回可轉換公司債認列屬權益		
項目之資本公積	<u>48,478</u>	<u>48,478</u>
	<u>\$ 688,829</u>	<u>688,829</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屬權益項目之資本公積，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所規定資本公積項目，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本公司得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已實現之資本公積均為640,305千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依法繳納稅捐，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撥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其中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股票紅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五十。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四日及一〇六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	<u>173,600</u>	1	<u>86,800</u>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予業主之股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預計買回庫藏股4,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763千股，買回成本為25,974千元。未註銷之股數共計763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利	<u>\$ 207,020</u>	<u>194,501</u>
---------------------	-------------------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86,800	86,800
買回庫藏股之影響	<u>(11)</u>	<u>-</u>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u>86,789</u></u>	<u><u>86,800</u></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3)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39</u>	<u>2.24</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u>\$ 207,020</u>	<u>194,501</u>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86,789	86,80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759</u>	<u>50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u>87,548</u></u>	<u><u>87,309</u></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3)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36</u>	<u>2.23</u>

(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1,402,857
中國大陸	6,360,672
其他國家	<u>1,610,633</u>
	<u><u>\$ 9,374,162</u></u>
主要產品：	
鋰電池組	\$ 9,327,451
其他	<u>46,711</u>
	<u><u>\$ 9,374,162</u></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	\$ -	1,79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3,265,802	2,377,465
減：備抵損失	(3,900)	(3,900)
	\$ 3,261,902	2,375,364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 28,624	7,29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5,342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間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點之差異。

(十二) 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至多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28千元及17,073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625千元及5,12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營業費用。其中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者，係分別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三) 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	\$ 15,284	14,722
債券投資	1,683	2,440
其他	4,890	-
	\$ 21,857	17,162

(十四)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3%及64%由兩家主要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本公司持有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u>其他應收款</u>
期初餘額(依IAS39)	\$ 2,261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2,261
認列之減損損失	-
期末餘額	\$ 2,261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1年以內</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99,255)	(799,255)
應付帳款	(2,263,814)	(2,263,814)
其他應付款	(75,566)	(75,566)
	\$ (3,138,635)	(3,138,635)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7,379)	(147,379)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42,038)	(1,842,038)
其他應付款	(91,775)	(91,775)
	\$ (2,081,192)	(2,081,192)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1,286	美金/台幣 =30.715	3,418,149	86,962	美金/台幣 =29.76	2,587,996
人民幣	58,069	人民幣/台幣 =4.4753	259,873	58,236	人民幣/台幣 =4.567	265,96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3,346	美金/台幣 =30.715	2,867,122	68,764	美金/台幣 =29.76	2,046,40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27,551	27,079
貶值5%	(27,551)	(27,079)
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12,994	13,298
貶值5%	(12,994)	(13,298)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分別為外幣兌換利益及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44,865千元及1,608千元。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帳面金額	
	107.12.31	106.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71,063	414,809
金融負債	(618,399)	-
	\$ (247,336)	414,809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35,683	449,332
金融負債	(180,856)	(147,379)
	\$ (145,173)	301,953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63千元及增加或減少75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借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7,751	-	-	-	-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261,902	-	-	-	-
其他應收款	44,508	-	-	-	-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131	-	-	-	-
存出保證金	855	-	-	-	-
	\$3,717,147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99,255	-	-	-	-
應付帳款	2,263,814	-	-	-	-
其他應付款	75,566	-	-	-	-
	<u>\$3,138,635</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64,47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375,364	-	-	-	-
其他應收款	30,234	-	-	-	-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2,110	-	-	-	-
存出保證金	325	-	-	-	-
	<u>\$3,272,50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7,379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42,038	-	-	-	-
其他應付款	91,775	-	-	-	-
	<u>\$2,081,192</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及使用之折現率，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C.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自然避險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債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總經理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此等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群組損失組成部分。群組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完全擁有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六)。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至少針對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本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外幣存款或借款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未持有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 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3,453,833	2,182,091
權益總額	2,343,826	2,341,211
負債權益比率	147 %	93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權益比率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高，主要係因營收成長相關進貨增加，致應付帳款增加。

(十七)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7.1.1	現金流量	107.12.31
短期借款	\$ 147,379	651,876	799,255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ASI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加百裕(昆山))	//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加百裕(印尼))	//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睿騰能源)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	717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另視子公司之資金需求予以收款。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委外加工費

本公司向關係人支付委外加工費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子公司－ASIL	<u>\$ 842,187</u>	<u>633,342</u>

本公司供料透過ASIL委託加百裕(昆山)加工生產。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以三角貿易購回製成品價款中包含銷售原料之金額，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不視為進貨處理，表列數為加工費。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625	713
其他應收款	"	2,109	731
		<u>\$ 4,734</u>	<u>1,444</u>

4.財產交易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子公司－ASIL	\$ -	-	-	-

本公司出售機器設備予ASIL，因該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列為長期股權投資減項，並按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出售利益，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854千元及1,263千元。

5.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委外加工、出售機器設備及關係人間委託代購機器設備與代收代付費用等交易而發生之應付款項，係就個別關係人分別對帳相互抵銷後，就其餘額視子公司之資金需求情形予以付款，其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12.31</u>	<u>106.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ASIL	\$ <u>104,479</u>	<u>120,871</u>

6.背書保證(單位；美金千元)

	<u>107.12.31</u>	<u>106.12.31</u>
子公司	<u>\$ 9,000</u>	<u>9,000</u>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29	8,782
退職後福利	310	310
	<u>\$ 8,939</u>	<u>9,09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保稅工廠產品內銷之擔保	<u>\$ 2,131</u>	<u>2,11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737	175,976	192,713	14,291	150,709	165,000
勞健保費用	1,903	14,311	16,214	1,619	12,580	14,199
退休金費用	1,045	7,911	8,956	901	7,063	7,964
董事酬金	-	4,885	4,885	-	3,183	3,18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98	11,805	13,803	1,782	8,892	10,674
折舊費用	6,013	30,665	36,678	6,192	26,095	32,287
攤銷費用	250	3,254	3,504	450	3,333	3,78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人數分別為302人及23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 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加百裕(昆山)	孫公司	937,530	430,010 (US\$14,000)	276,435 (US\$9,000)	276,435 (US\$9,000)	-	11.79 %	937,530	Y	-	Y

註1：本公司對持股90%以上之子、孫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美金係以期末匯率30.715換算為新台幣。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 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ASIL	子公司	加工費	842,187	10 %	依資金需求	依公司價 格規定	依資金需求 調整	(104,479)	(5) %	(註2)	
ASIL	本公司	母公司	(加工收 入)	(842,187)	(100) %	"	"	"	104,479	100 %		
ASIL	加百裕(昆 山)	最終母公 司相同	加工費	715,441 (US\$23,730)	100 %	"	"	"	(90,456) (US\$2,945)	(100) %		
加百裕(昆 山)	ASIL	"	(加工收 入)	(715,441) (US\$23,730)	(100) %	"	"	"	90,456 (US\$2,945)	100 %		

註1：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註2：餘額為委託加工及出售原料款之淨額。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SIL	本公司	母公司	104,479	7.47 %	-		104,479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之資料。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千股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2)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H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海外控股公司	469,755	469,755	14,631	100%	211,428	13,409	9,359	子公司
"	加百裕(印尼)	Indonesia	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36,475	36,475	16	90%	29,297	(4,919)	(4,427)	"
CHL	ASI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	1,536	1,536	50	100%	(29,364)	(3,889)		由CHL認列
"	CHK	香港	海外控股公司	436,767	436,767	14,220	100%	254,259	17,125		孫公司
"	CEIL	SAMOA	"	US\$ -	US\$ -	(註1)	100%	US\$ -	US\$ -		"
"	CPEI	"	"	US\$ -	US\$ -	(註1)	100%	US\$ -	US\$ -		"
ASIL	睿騰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及資訊軟體之研發	15,573	-	(註3)	100%	12,992	(2,616)		由ASIL認列
				(US\$507)				(US\$423)	(US\$87)		投資損益

註1：僅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金尚未投入。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註3：係有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單位/千股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2)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加百裕(昆山)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已驗資：460,725 (US\$15,000)	透過CHK間接投資	436,307 (US\$14,205)	-	-	436,307 (US\$14,205)	17,125 (US\$568)	100.00%	17,125 (US\$568)	236,075 (US\$7,686)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36,307 (US\$14,205)	447,825 (US\$14,580)	1,406,296

註1：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15或平均匯率30.1492換算為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432,959	4,183,847	1,249,112	29.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3,884	476,876	57,008	11.95%
無形資產	7,787	4,027	3,760	93.37%
其他資產	48,054	37,744	10,310	27.32%
資產總額	6,022,684	4,702,494	1,320,190	28.07%
流動負債	3,673,594	2,354,730	1,318,864	56.01%
非流動負債	2,009	2,747	-738	-26.87%
負債總額	3,675,603	2,357,477	1,318,126	55.91%
股本	867,999	867,999	0	0.00%
資本公積	688,829	688,829	0	0.00%
保留盈餘	772,196	738,441	33,755	4.57%
其他權益	40,776	45,942	-5,166	-11.24%
庫藏股	-25,974	0	-25,974	#DIV/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43,826	2,341,211	2,615	0.11%
非控制權益	3,255	3,806	-551	-14.48%
權益總額	2,347,081	2,345,017	2,064	0.09%
<p>(一)變動原因及影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增加及庫存增加所致。 2. 無形資產增加：係子公司購入電腦軟體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4. 資產總額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增加及庫存增加所致。 5.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及退款負債增加所致。 6. 非流動負債減少：係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所致。 7.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短期借款、退款負債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8. 庫藏股：係107年執行庫藏股買回763,000股。 <p>(二)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p>				

二、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6 年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總額		9,377,305	7,529,429	1,847,876	24.54%
銷貨成本		8,484,229	6,784,034	1,700,195	25.06%
銷貨毛利		893,076	745,395	147,681	19.81%
營業費用		676,612	533,012	143,600	26.94%
營業淨利(損)		216,464	212,383	4,081	1.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348	20,725	25,623	123.63%
稅前淨利		262,812	233,108	29,704	12.74%
所得稅費用		56,284	38,664	17,620	45.57%
本期淨利		206,528	194,444	12,084	6.21%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 107 年營業收入及成本均較 106 年度增加，主要係 NB 新機種訂單持續成長所致。
2. 營業毛利增加係因營收增加所致，毛利率二期持平約 10%，無重大差異。
3. 營業費用增加係因營收增加，人事成本、佣金、進出口費用及相關產品認證費用增加。
4. 業外收支主要係匯差影響：外幣兌換(損)益，107 年及 106 年分別為新台幣 39,417 仟元及新台幣 1,864 仟元匯兌收益，主要為 107 年帳上美金升值所影響。
5. 所得稅費用係稅前淨利增加，各合併個體之所得稅費用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三、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現金流入(流出)		增(減)		變動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說明
營業活動	(775,701)	216,466	(992,167)	458	1
投資活動	(138,442)	(70,694)	(67,748)	96	2
籌資活動	456,122	(449,273)	905,395	202	3

1、營業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營收增加致應收帳款增加及庫存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現金流入：係配合購料需求，增加短期借款以支應貨款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 資及籌資活動之 現金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73,383	751,851	627,048	598,186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 仟元

項目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註1)	436,307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107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 17,125 仟元。	持續推動自動化生產製程，提高效率，以降低成本。	視市場狀況而定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註2)	36,475	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7 年 5 月開始量產。 107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4,427 仟元。	開拓客源取得訂單，增加營收及獲利。	視市場狀況而定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註3)	15,573	能源技術及資訊軟體之研發	107 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2,616 仟元	持續進行研發人員教育訓練	視市場狀況而定

註1:本公司透過子公司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及孫公司 Celxpert Energy(H. K.)

Limited 間接投資設立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 106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直接投資印尼廠 US\$1,215 仟元(折合台幣 36,475 仟元)

註3:本公司 107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透過子公司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及孫公司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BVI)間接取得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權。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4,796	10,538
兌換(損)益淨額	39,417	1,864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05%	0.14%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82%	4.52%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淨額比率	0.42%	0.02%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5.00%	0.79%

2、利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變動：主因係來自變動利率之借款與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07年度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56千元及598千元，目前利率處於相對低檔波幅不大，且長期與銀行合作關係，故取得較低之借款利率。

3、匯率變動對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出口外銷為主，進銷貨多以外幣計價為主，故大部分之外幣部位可藉由進銷貨款項相互沖抵，以達自然避險之效果，其餘淨部位以穩健的外匯策略，依公司資金需求及外匯市場狀況結售為新台幣，以降低本公司外幣之淨部位，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4、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嚴格控管成本並將視通貨膨脹情況，將其適當反映於產品價格上，並隨時視通貨膨脹情形調整庫存，以因應可能造成之衝擊。

(二)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之情事。

2、背書保證：

一〇八年度第一季為孫公司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保證額度共計美金8,000千元。本公司之背書保證除經過審慎評估外，並依據主管機關及本公司訂立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法辦理，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

3、本公司對於外幣淨部位採直接結售或遠期外匯交易方式避險，除此項目外，本公司並未有進行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其他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本公司今年度(108年)開發中技術及產品為：

項目	開發中之技術或產品	預計完成時間
1	48S 內研技術，模組化	Q2' 19
2	12V電池組，可串並設計（已申請專利）	Q2' 19
3	12V 車用啟停電池	Q2' 19
4	Jacto(農具)，吸塵器等電動工具電池組	Q1' 19
5	32S 鋰鐵儲能系統	Q2' 19
6	60V/180A learning 機	Q4' 19
7	48S 內研技術，模組化	Q2' 19
8	12V電池組，可串並設計（已申請專利）	Q2' 19
9	12V 車用啟停電池	Q2' 19
10	Jacto(農具)，吸塵器等電動工具電池組	Q1' 19
11	32S 鋰鐵儲能系統	Q2' 19
12	60V/180A learning 機	Q4' 19
13	48S 內研技術，模組化	Q2' 19
14	12V電池組，可串並設計（已申請專利）	Q2' 19

2、今年度(108年)預計的研發支出費用為新台幣 245,077 仟元。

3、未來影響專案研發成功與否的主要因素。

- (1) 研發人員的招募。
- (2) 供應鏈競爭力。
- (3) 研發技術創新力。
- (4) 同業薪酬/人才競爭力。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但本公司將隨時注意變動情形，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相關科技改變情形，以評估其對公司營運影響，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及致力於電池安全等技術發展，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生產所需之原料以電池芯為主，供應商均為國內外知名廠商，由於與供應商間長期以來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原料供應相當穩定，另本公司亦積極開發穩定性之貨源，以避免發生斷料情事。至於銷貨部分，本公司為專業之筆記型電腦電池組製造商，主要銷貨對象多屬國內外筆記型電腦大廠，本公司

憑藉著技術、品質與效率上之優勢，成為知名筆記型電腦客戶之主要電池組供應商。此外，近年來亦積極與各消費性電子產品廠商聯繫建立合作關係，藉由開拓新客戶，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公司董事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均致力經營公司，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故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風險。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95 年 11 月向必穎科技(股)公司採購燃料電池實驗設備，惟必穎公司交付之機器規格與性能皆不符約定，而未能於驗收期完成驗收，本公司遂依約解除契約，並請求返還已付價金新台幣 3,384 仟元，必穎公司拒絕返還，故本公司提出假扣押之聲請，同時對必穎公司提出民事訴訟，請求其返還所有已付價金，由桃園地方法院判決勝訴，並經高等法院判決確定在案，目前仍在追索款項，而前開 2 套實驗設備部分，本公司行使留置權中。由於系爭之金額不大，故該訴訟事件結果對本公司業務財務應不致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除上述訴訟案件外，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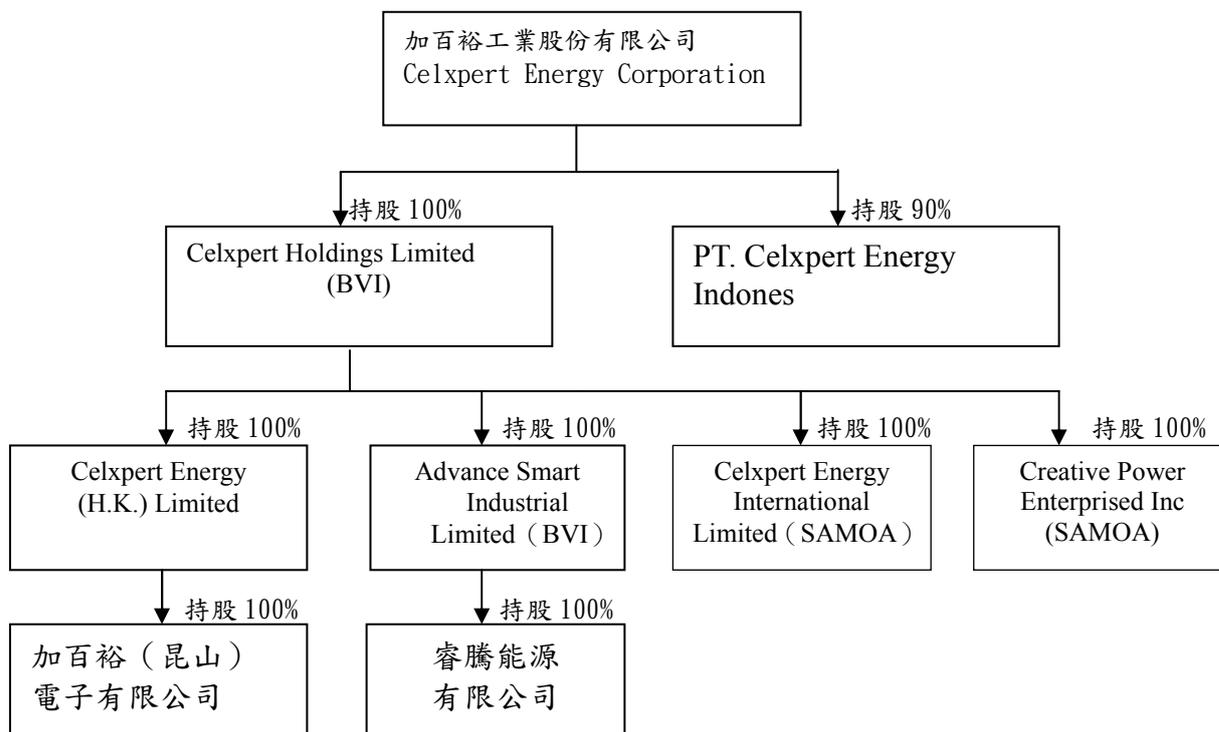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2000.07.18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4,631	海外控股公司
Celxpert Energy (H.K.) Limited	2008.07.14	香港九龍旺角彌敦道 582-592 號信和中心 804 室	USD14,220	海外控股公司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BVI)	2002.09.12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50	進出口貿易
Celxper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2011.08.24	Le Sanslele Complex, Ground Floor Vaea Street, Saleufi PO Box 1868, Apia SAMOA	USD -	海外控股公司
Creative Power Enterprises Inc (SAMOA)	2018.11.21	Level 2, Lotemau Centre Building, Vaea Street, Apia, Samoa	USD -	海外控股公司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2000.09.19	江蘇省昆山市高科園漢浦路 1111 號	USD15,000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2016.01.13	JL. Raya Purwakarta-Subang, Kampung Cijoged RT/RW 04/01, Desa Lengkong, Kecamatan Cipeundeuy, Kabupaten Subang, Jawa Barat 41272 - INDONESIA	USD1,350	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2017.01.11	新竹縣竹北市竹北里台元街十八號五樓之十	TWD15,500	能源技術及資訊軟體之研發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並說明往來分工情形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件產銷業務。
2.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往來分工情形：本公司為配合客戶大陸交貨之需求，於大陸昆山設立子公司，負責大陸地區之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董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世明	14,631	100%
Celxpert Energy (H.K.) Limited	董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黃世明	14,220	100%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BVI)	董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黃世明	50	100%
Celxper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董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黃世明	(註 2)	100%
Creative Power Enterprises Inc (SAMOA)	董事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代表人 黃世明	(註 2)	100%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董事 監事	黃世明 林志誠 林志誠、游棟華、陳耀清、陳專興 謝聰明	(註 1)	100%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Director	黃世明	16	90%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代表人 黃梓菱	(註 1)	100%

(註 1) 係有限公司。

(註 2) 僅完成設立登記，資金尚未投入。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虧損) (元)(稅後)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469,755	235,028	16,985	218,043	0	19	13,409	0.92
Celxpert Energy (H.K.) Limited	436,767	254,248	-	254,248	0	0	17,112	1.20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BVI)	1,536	129,116	158,472	(29,356)	838,429	(1,273)	(3,887)	(77.74)
Celxpert Energy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註一)	-	-	-	-	-	-	-	-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460,725	496,487	260,422	236,065	719,380	30,867	17,111	不適用(註二)
Creative Power Enterprises Inc. (SAMOA)	-	-	-	-	-	-	-	-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	40,528	36,073	3,520	32,553	1,403	(5,048)	(4,919)	(307.43)
睿騰能源有限公司	15,500	15,800	3,578	12,222	571	(2,797)	(2,616)	不適用(註二)

註一：尚未投資。

註二：係有限公司。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世明



日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五日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世明



